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曹杨路 510 号 9 楼）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牵头主承销商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联席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签署日期：2017 年 3 月 8 日

发行人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募集说明书将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指定网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本公司董事会和担任本次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外，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主承销商声明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声明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债券评级为 AAA 级，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次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2016 年 9 月 30 日）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2,261,162.32 万元（合并报表口径），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961,746.91 万元，发行人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 46.47%；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2,066,964.86 万元（合并报表口径），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1,818,157.01 万元，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45.89%；本次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5,184.11 万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次债券发行对象为《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发行及上市安排见发行公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54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16 复药 01 已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30 亿元，本期债券发行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人民币 20 亿元）。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上市审批或核准的具体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四、2013 年-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9 月，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人民币 5.57 亿元、人民币 7.82 亿元、人民币 8.04 亿元及人民币 5.16 亿元，分别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 28.47%、32.99%、28.00%及 20.36%。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于公司处置部分非核心企业或投资所致。尽管公司在医药行业具有专业的投资团队及良好业绩，但不排除未来可能出现因可供出售或处置的相关资产减少，或相关股权交易市场价格的波动，导致公司非经常性盈利金额下降并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0.91、0.76 和 0.93；发行人速动比率分别为 1.02、0.74、0.61 和 0.78。2015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下降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以及其他流动负债中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尽管发行人拥有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但如果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继续降低将对其短期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六、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为人民币 1,314,399.05 万元，占当期负债合计比重为 66.95%。发行人有息债务主要由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其他流动负债中短期融资券、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构成。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占比较大，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构成一定影响。

七、发行人作为医药制造及经销类企业，药品安全是企业的生命线，制造或分销的药品、医疗器械及医疗诊断产品，必须承担产品责任索赔的风险。由于医药制造商须承担进行新产品临床测试所引致的一切后果，因此发行人亦可能面对因与公司订约进行临床测试的研究员专业失当所引致的索赔和开支；在医疗服务业务方面，公司可能须面对人身伤害或过失致死所引致的医疗事故索赔。未来若发行人在药品生产方面疏于管理，可能出现重大药品质量安全问题，使发行人的声誉和经营蒙受损失，故存在产品安全风险。

八、依据上海新世纪 2015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新世纪公司关于调整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评级的公告》，上海新世纪决定将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 AA+/稳定调整至 AAA/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说明本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

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若因本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经济政策、国内外相关行业市场和资本市场状况等不可控制的因素以及本公司自身风险因素发生变化，将可能导致本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本次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为本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十、本次债券发行对象为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合格投资者需要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限定的资质条件。

十一、在本次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资信评级机构将对本公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本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本公司的信用状况。上述跟踪评级报告将同时在评级机构网站（<http://www.shxsj.com>）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十二、鉴于发行人本期债券发行起息日拟定为2017年3月13日，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名称由“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调整为“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名称由“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调整为“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发行、申报、封卷及备查文件中涉及上述调整的，调整前后相关文件及其表述均具备相同法律效力。

目 录

释 义	9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4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7
三、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8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0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情况	22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2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22
三、主要资信情况	24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6
一、公司概况	26
二、公司设立及最近三年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6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8
四、发行人股东情况	38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9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1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3
八、发行人业务与技术情况	56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64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64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65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	75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76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7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96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96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96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97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复星医药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或单位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复星集团/复星高科技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国际	指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根据发行人股东 2015 年 11 月 16 日出具的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公司债券的行为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股东 2015 年 11 月 16 日出具的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复药 01	指	发行人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发行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主承销商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德邦证券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银证券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安永华明/发行人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会议召集人	指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发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新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及此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新质押式回购	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实施细则（2006 年 2 月 6 日颁布，2008 年 9 月 26 日修订）》，上交所于 2006 年 5 月 8 日起推出的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式回购交易指将债券质押的同时，将相应债券以标准券折算比率计算出的标准券数量为融资额度而进行的质押融资，交易双方约定在回购期满后返还资金和解除质押的交易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9 月
南方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卫计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食药监总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人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 股	指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挂牌交易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及挂牌交易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指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在一定期限内不能上市流通的股份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指	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即可上市流通的股份
广信科技	指	上海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产业	指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复美大药房	指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江苏万邦	指	江苏万邦生化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南药	指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药友	指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公司
湖北新生源	指	湖北新生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产投	指	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	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锦州奥鸿	指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雅立峰	指	大连雅立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邯郸制药	指	邯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邯郸摩罗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红旗	指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合信	指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亚能生物	指	亚能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金象大药房	指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实业	指	复星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复星长征	指	上海复星长征医学科学有限公司
复星医院投资	指	上海复星医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医诚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朝晖药业	指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平耀投资	指	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星耀医学	指	上海星耀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复星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复星药业	指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复星药业有限公司）
万邦金桥	指	徐州万邦金桥制药有限公司
化工投资	指	上海复星化工医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万邦复临	指	河北万邦复临药业有限公司
普适医药	指	上海复星普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星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复宏汉霖	指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济民医院	指	安徽济民肿瘤医院
重庆复创	指	重庆复创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重庆医工院	指	重庆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药友/药友制药	指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CML	指	Chindex Medical Limited
重庆凯林	指	重庆凯林制药有限公司
广济医院	指	岳阳广济医院有限公司
广济置业	指	湖南省广济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金象	指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济堂	指	Tongjitang Chinese Medicines Company
美中互利、CHDX	指	Chindex International, Inc.
钟吾医院	指	宿迁市钟吾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洞庭药业	指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华复星	指	上海联华复星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迪安诊断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羚锐制药	指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SDB	指	SD Biosensor, Inc.
赛诺康	指	山东万邦赛诺康生化制药有限公司（原名：枣庄赛诺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Alma Lasers	指	Alma Lasers Ltd.
时代阳光	指	湖南时代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万春	指	大连万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南洋肿瘤医院	指	广州南洋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禅城医院	指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4+1”研发平台	指	小分子化学创新药、大分子生物类似药、高难度仿制药、特色制剂技术4个药物研发平台和1个创新投资平台
OXFD	指	OXFORD IMMUNOTEC GLOBAL PLC
国大药房	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黄河药业	指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Simere	指	Simere Holdings Limited
Saladax	指	Saladax Biomedical Inc.
二叶制药	指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挂号网	指	Guahao.com Limited
盈天医药	指	盈天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同禾	指	江苏同禾药业有限公司
淮安天元	指	淮安天元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新疆博泽	指	新疆博泽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禅成医药	指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疗系统	指	上海复星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香港能悦	指	能悦有限公司
天津金象	指	天津市启东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金象网络	指	北京金象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健禹金象	指	北京健禹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新施华投资管理	指	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高地物业	指	上海高地商务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复瑞物业	指	上海复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颈复康药业	指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承德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星双健	指	上海星双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遇志	指	上海遇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爱美津	指	苏州爱美津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药房	指	上海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山河药辅	指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澳林制药	指	桂林澳林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锦州博泽	指	锦州博泽置业有限公司（原名：锦州昊宇木制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台州定向	指	台州市定向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中勤世帝	指	北京中勤世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易星	指	上海易星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利意大药房	指	上海利意大药房有限公司
华方投资	指	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永安	指	北京永安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通德投资	指	通德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复星工发	指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国控医投	指	国药控股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NSP	指	Nature's Sunshine Products, Inc.
复星-保德信中国机会基金	指	Pramerica-Fosun China Opportunity Fund, L.P.
Magnificent View	指	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s Limited
Sisram	指	Sisram Medical Limited
IFC	指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亚东广信	指	亚东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广信	指	上海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老年病医院	指	温州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
万邦天晟	指	沈阳万邦天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医药	指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龙沙复星	指	上海龙沙复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量富征信	指	量富征信管理有限公司
海翔药业	指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财务公司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复地集团	指	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地投资管理	指	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富龙	指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邦创新	指	德邦创新资本有限公司
南京钢铁联合	指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Gland	指	Gland Pharma Limited
中国人寿	指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铁发	指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资管	指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引用的发行人财务数据均为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财务数据。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的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5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注册及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5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注册及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54 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本次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

（二）本次债券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3、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基础发行规模 8 亿元的基础上，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上追加不超过 12 亿元的发行额度。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

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第3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3月14日。

10、利息登记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3月14日之前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8年至2020年每年3月14日之前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2年3月14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0年3月14日。

13、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7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13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7年3月14日至2020年3月13日。

14、兑付登记日：2022年3月14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20年3月14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回售部分的本金及其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5、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2年3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3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16、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的支付方式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7、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8、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将根据市场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1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发行人将于监管银行处开设专项资金账户，用于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偿还计息债务本息。

2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级。

23、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

27、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合格投资者。

28、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按照合格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申购利率均为发行利率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29、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30、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31、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32、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次债券上市场所及投资者范围

经发行人201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发行人2015年11月1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次债券拟在上交所上市交易或转让。

本次债券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次债券在发行环节和交易环节的投资者均为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范围包括：

1、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信托公司等，以及经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

2、上述金融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及基金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以及经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

3、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一千万元的企事业单位法人、合伙企业；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5、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

6、名下金融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三百万元的个人投资者；

7、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合格投资者。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7年3月9日

发行首日：2017年3月13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7年3月13日、2017年3月14日，共两个工作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启宇

住所：上海市曹杨路 510 号 9 楼

联系人：莫锋

联系电话：021-33987057

传真：021-33987020

（二）承销团/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1、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项目经办人：程康、方大奇、俞翔、汪颖、李婧、王露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880

2、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15 层

项目经办人：刘一凡、刘广福、贾楠

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964

3、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项目经办人：李一峰、陆晓静、赵心悦

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黄宁宁

住所：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楼

经办律师：吴小亮、周一杰

电话：021-68815499

传真：021-62676960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毛鞍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注册会计师：侯捷、李安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评级人员：蒋卫、黄蔚飞、王云霄

电话：021-63501349

传真：021-63610539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北京银行上海黄浦支行

负责人：谢君炜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 16 号中汇大厦 6 楼

联系人：张秉程

电话：021-63361103

传真：021-63361755

（七）本次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总经理：黄红元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八）本次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总经理：聂燕

电话：021-68870172

传真：021-38874800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以下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等实质性利害关系。

发行人与牵头主承销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企业。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情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次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 2017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7）010068]，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评级信用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该等级反映了短期债务的支付能力和长期债务的偿还能力具有最大保障；经营处于良性循环状态，不确定因素对经营与发展的影响最小。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等级反映了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优势/机遇

（1）行业发展前景较好。近年来我国医药市场继续扩大，政府在医药工业、医药流通行业、医疗器械及医疗服务领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上述行业的规范性及集中度有望提高，发展前景较好。

（2）主业具有竞争力。复星医药主要下属制药企业收入保持增长且在各自细分市场保持了较明显的优势地位，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规模持续扩大。此外，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有利于其竞争优势的保持和强化。

（3）协同效益。复星医药间接参股的国药控股是国内药品流通行业的龙头且业务增长迅速，与公司业务产生协同的同时，各年度对公司投资收益贡献较稳定。

（4）财务状况良好。复星医药盈利能力和现金获取能力均较强，经营环节

现金流状况较好，权益资本实力雄厚，偿债能力极强。

2、风险/关注

（1）药品质量安全风险始终存在。药品质量安全问题关乎制药企业的兴衰乃至存亡，复星医药采取的诸多防范措施可有效降低但不能完全消除药品安全风险。

（2）并购资金压力、估值风险及整合风险。外延式扩张是复星医药实现业务快速发展的重要方式之一，近年来公司海外并购加快，公司资金压力加大，且并购标的估值较高，所形成商誉面临一定减值风险，同时并入后整合、效益显现等投资风险加大。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内，评级机构将对其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复星医药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复星医药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复星医药的信用状况。

1、跟踪评级时间和内容

评级机构对复星医药的跟踪评级期限为评级报告出具日至失效日。

定期跟踪评级将在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每年复星医药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日起 2 个月内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首次评级报告保持衔接，如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上次评级报告在结论或重大事项出现差异的，评级机构将作特别说明，并分析原因。

不定期跟踪评级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在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复星医药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评级机构相应事项。评级机构及评级人员将密切关注与复星医药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安排不定期跟踪评级并调整或维持原有信用级别。

2、跟踪评级程序

定期跟踪评级前向复星医药发送“常规跟踪评级告知书”，不定期跟踪评级前向复星医药发送“重大事项跟踪评级告知书”。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调研、评级分析、评级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债务人、债务人所发行金融产品的投资人、债权代理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 5 个工作日内，评级机构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发行人，并同时发送至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三、主要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等银行共计 206.06 亿元的授信额度，其中尚有 132.16 亿元额度未使用，占总授信额度的 64.14%。

（二）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严重违约情况

公司在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没有出现严重违约现象。

（三）报告期内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名称	债券类型	发行期限 (年)	主体评级	债项评级	票面利率 (%)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日期
14 复星 CP001	短期融资券	1	AA+	A-1	5.15	10	2014.09.26
15 复星医药 MTN001	中期票据	3	AAA	AAA	3.95	4	2015.09.10
16 复药 01	公司债券	5	AAA	AAA	3.35	30	2016.03.02
16 复星医药 SCP001	短期融资券	0.49	AAA	-	2.98	5	2016.05.18
16 复星医药 SCP002	短期融资券	0.73	AAA	-	2.66	5	2016.08.16

以上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部分债券已经到期兑付），公司不存在延迟支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2、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申报或注册的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申报或注册（剩余）额度（亿元）
复星医药	中期票据	注册 20 亿元，已发行 4 亿元
复星医药	超短期融资券	注册 45 亿元，已发行 10 亿元
复星医药	公司债券	核准 50 亿元，已发行 30 亿元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有已申报但未获批的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并仍存续的企业债券及公司债券余额总计为 45.0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证券名称	债券类型	发行期限 (年)	主体评级	债项评级	票面利率 (%)	存续规模 (亿元)	发行日期
11 复星债	公司债券	5	AA+	AA+	5.53	15.00	2012.04.25
16 复药 01	公司债券	5	AAA	AAA	3.35	30.00	2016.03.04
合计						45.00	

本次债券经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65.00 亿元，占发行人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28.75%，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的 40%。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口径下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 年三季度/末	2015 年度/末	2014 年度/末	2013 年度/末
流动比率	0.93	0.76	0.91	1.32
速动比率	0.78	0.61	0.74	1.02
资产负债率	46.47%	45.89%	45.94%	40.0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保障倍数	8.72	8.09	7.40	7.33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5、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其中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1. 中文名称：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英文名称：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Group）Co., Ltd.
3. 住 所：上海市曹杨路510号9楼
4. 办公地址：上海市宜山路1289号(克隆科技园A楼)
5. 法定代表人：陈启宇
6. 注册资本：人民币241,451.2045万元
7. 实缴资本：人民币241,451.2045万元
8. 成立日期：1995年5月31日
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30605412
10. 所属行业：医药制造业
11. 经营范围：生物化学产品，试剂，生物四技服务，生产销售自身开发的产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董晓娴
电子邮箱：ir@fosunpharma.com
13. 电话号码：021-33987870
14. 传真号码：021-33987871
15. 邮政编码：200233
16. 互联网网址：http://www.fosunpharma.com

二、公司设立及最近三年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前相关情况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复星实业公司。上海复星实业公司系由广信科技、上海永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复生生物工程研究所和部分内部职工共同投资设立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注册资金为 200 万元。上述注册资金已经上海市闸北区股份制企业服务中心和上海国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资金信用证明》验证确认全部缴足。

1994 年 12 月，广信科技收购其他股东上海永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复生生物工程研究所以及内部职工持有的上海复星实业公司全部股权，并与复星集团共同对股份合作制企业增资并将其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更名为“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上述变更完成后，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复星集团出资 1,800 万元，广信科技出资 200 万元。上海爱华审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缴付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1994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了上海爱业字[94]085 号《验资报告》，确认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997 年 4 月，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5,880 万元，其中复星集团出资 5,680 万元，广信科技出资 200 万元。上海爱华审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缴付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1997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上海爱业字[97]147 号《验资报告》，确认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已收到复星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998 年 1 月，复星集团转让其持有的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转让完成后复星集团出资 5,560 万元，广信科技出资 200 万元，上海申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5 万元，上海西大堂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55 万元，上海英富信息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10 万元。上海爱华审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股权转让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1998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上海爱业字[98]第 655 号《验资报告》，确认了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的出资情况。

（二）1998 年发起人募集设立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1998 年 5 月 14 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1998]23 号批准，上海复星实业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截至 199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 10,070 万元按 1:1 比例折股，变更为“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

1998 年 6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163 号批准，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含公司职工股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 7.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57,500,000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法人股应缴股款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1998 年 5 月 16 日出具了华业字（98）第 753 号《验资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时的公众股股款募集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1998 年 7 月 3 日出具了华业字（98）第 860 号《验资报告》。

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 1998 年 8 月 7 日在上交所上市。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1998 年 7 月 13 日向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0,070	66.82%
社会公众股（含公司职工股）	5,000	33.18%
合计	15,070	100.00%

（三）1999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199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1999）02 号批准，同意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1998 年末总股本 15,07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7,535 万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业字（99）第 789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1999 年 5 月 12 日向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22,605 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5,105	66.82%
社会公众股（含公司职工股）	7,500	33.18%
合计	22,605	100.00%

（四）2000 年送股

根据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办公室沪证司[2000]28 号批准，同意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总股本 22,60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共计送股 4,521 万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送股涉及的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0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华业字（2000）第 906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0 年 6 月 19 日向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送股完成后，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27,126 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8,126	66.82%
社会公众股（含公司职工股）	9,000	33.18%
合计	27,126	100.00%

（五）2000 年配股

根据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83 号批准，同意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配售 2,250 万股。

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配售股份的配售价格为每股 20.00 元，募集股款总额为 45,000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涉及的股款募集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0 年 8 月 22 日出具了华业字（2000）第 1108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0 年 9 月 14 日向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配股完成后，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29,376 万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8,126	61.70%
社会公众股（含公司职工股）	11,250	38.30%
合计	29,376	100.00%

（六）2002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

大会决议批准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办公室沪证司[2002]98 号批准，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1 年末总股本 29,37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8,812.8 万股。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大华业字（2002）第 039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2 年 7 月 15 日向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增完成后，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38,188.8 万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23,563.80	61.70%
社会公众股（含公司职工股）	14,625.00	38.30%
合计	38,188.80	100.00%

（七）200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118 号批准，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 28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 95,000 万元，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可转债期限为 5 年。2003 年 11 月 17 日，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复星转债”，证券代码：100196）在上交所上市。“复星转债”自 2004 年 4 月 28 日开始转换为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公司 A 股股票（简称“复星转股”，证券代码：181196）。

（八）2004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社会公众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截至 2004 年 6 月 16 日，社会公众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平均转股价格 10.06 元转换为社会公众股合计 27,024,329 股。根据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等相关规定，社会公众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04 年 6 月 17 日至 6 月 23 日停止交易；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调整机制，因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送 10 股），自 2004 年 6 月 24 日始，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由 10.06 元调整为 5.03 元。自 2004 年 6 月 2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社会公众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转股价格 5.03 元转换为社会公众股合计 198 股。截止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社会公众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 271,869,000 元共计转换为社会公众股 27,024,527 股。

根据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发改核（2004）第 003 号批准，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4 年 6 月 23 日收市时的总股本 408,912,32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08,912,329 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入股本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817,824,856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7,127.6000	57.63%
社会公众股（含公司职工股）	34,654.8856	42.37%
合计	81,782.4856	100.00%

同时，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4 年 12 月 24 日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亦相应变更为“复星医药”。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4 年 12 月 27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九）2005 年发起人法人股变更

2005 年 1 月 11 日，复星集团分别向上海西大堂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信科技及上海英富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收购三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合计 21,254,688 股。2005 年 4 月 7 日，发行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该次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复星集团因本次收购触发的要约收购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已经中国证监会 2005 年 3 月 16 日核发的证监公司字[2005]12 号文件批准豁免。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817,824,856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7,127.6000	57.63%
社会公众股（含公司职工股）	34,654.8856	42.37%
合计	81,782.4856	100.00%

其中，复星集团合计持有发行人 466,845,912 股发起人法人股份，占发行人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股份总数（包含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831,949,088 股的 56.11%。

（十）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6 年 4 月 17 日，发行人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发行人以 2005 年年报的财务数据为基础，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4 元（含税），同时，非流通股股东将其应得的现金红利全部作为对价安排执行给流通股股东。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时（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4 月 24 日，现金发放日为 2006 年 4 月 28 日），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非流通股执行的现金对价为 4.3143 元（不含税），加上自身应得红利，流通股股东最终每 10 股实得 7.7143 元（含税）。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复星集团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仍为 466,845,912 股，其股份性质转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7,127.6000	57.6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4,654.8856	42.37%
合计	81,782.4856	100.00%

（十一）2006 年赎回“复星转债”及剩余可转换债券转入股本

2006 年 6 月 26 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作出决议，鉴于发行人 A 股股票自 2006 年 5 月 16 日至 2006 年 6 月 26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累计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的 12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06 年修订）》和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关于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条件，决定行使对“复星转债”的赎回权，对赎回日前未转股的“复星转债”全部赎回。截至赎回日 2006 年 7 月 12 日收市，尚有面值 2,552,000 元的“复星转债”未转股，发行人于 2006 年 7 月 18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放赎回款共计 2,603,040 元。2006 年 7 月 24 日，“复星转债”（证券代码：100196）、“复星转股”（证券代码：181196）在上交所被摘牌。

于“复星转债”转股期间，发行人股本数因“复星转债”转股增加。截止 2006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股份总数增加至 952,134,545 股。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责任公司对发行人可转换债券转股后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出具了安永大华业字（2006）第 595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6 年 9 月 5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入股本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7,127.6000	49.50%
其中：复星集团	46,684.5912	49.0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8,085.8545	50.50%
合计	95,213.4545	100.00%

（十二） 2007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发行人于 2007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发行人以 2006 年末总股本 952,134,5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85,640,364 股。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安永大华业字（2008）第 572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8 年 6 月 2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237,774,909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0,689.9686	49.03%
其中：复星集团	60,689.9686	49.0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3,087.5223	50.97%
合计	123,777.4909	100.00%

（十三）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发行人于 2009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334 号批准，发行人向包括复星集团在内的特定投资者按每股 20.60 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 3,182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65,549.20 万元。其中，复星集团认购 318.20 万股，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460 万股，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认购 700 万股，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460 万股，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460 万股，百年化妆护理品有限公司认购 460 万股，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323.80 万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

（2010）第 11450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1,269,594,909 股，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8,394.5767	45.9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8,564.9142	54.01%
合计	126,959.4909	100.00%

（十四） 2010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发行人于 2010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发行人以总股本 1,269,594,909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以资本公积向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634,797,455 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0）验字第 60469139_B01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9 月 7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增股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1,904,392,364 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9,375.7772	41.6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1,063.4592	58.32%
合计	190,439.2364	100.00%

（十五）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上市

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函[2011]91 号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444 号批准，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向全球公开发售 33,607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发行价港币 11.8 元，募集资金总额港币 396,562.60 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事项进行审验，并于 2012 年 11 月 23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2）验字第 60469139_B01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2,240,462,364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	190,439.2364	85.00
其中：复星集团	91,792.2361	40.97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33,607.0000	15.00
合计	224,046.2364	100.00

（十六）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根据发行人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以及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发行人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向符合条件的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 A 股股票，共计 403.5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6.08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实际有 27 名激励对象共计认购限制性 A 股股票 393.5 万股，发行人总股本变更为 2,244,397,364 股。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4 年 1 月 8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第 31140001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	190,832.7364	85.03%
其中：复星集团	92,064.1314	41.02%
姚方等 27 名持有限制性股票的股东	393.5000	0.18%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33,607.0000	14.97%
合计	224,439.7364	100.00%

（十七） 2014 年新增发行 H 股

根据发行人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240 号批准，同意发行人增发不超过 67,214,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普通股。截至 2014 年 4 月 3 日，本次新增发行 H 股 67,214,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港币 178,184.32 万元。安永华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新增发行 H 股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4）验字第 60469139_B01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新增发行 H 股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2,311,611,364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	190,832.7364	82.55%
其中：复星集团	92,064.1314	39.83%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40,328.4000	17.45%
合计	231,161.1364	100.00%

（十八） 2015 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 A 股

根据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以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因激励对象吴壹建先生、胡江林先生、倪小伟先生分别辞去发行人任职，并解除了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劳动合同，发行人决定回购注销吴壹建先生、胡江林先生、倪小伟先生已获得但尚未解锁的 231,000 股限制性 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为 6.08 元/股，回购总价款为 1,404,480 元。截至 2015 年 2 月 13 日，发行人已完成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 A 股，减少注册资本 231,000 元。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 A 股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2,311,380,364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	190,809.6364	82.55%
其中：复星集团	92064.1314	39.83%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40,328.4000	17.45%
合计	231,138.0364	100.00%

（十九）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根据发行人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以及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本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

事项的议案，发行人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向符合条件的 4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 A 股股票，共计 269.5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10.54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变更为 2,314,075,364 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宜涉及的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591 号验资报告。发行人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宜办理完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	191,079.1364	82.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561.4684	82.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17.6680	0.22%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40,328.4000	17.43%
合计	231,407.5364	100.00%

（二十）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

根据发行人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230 号批准，发行人向中国人寿、泰康资管和安徽铁发按每股 22.90 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 100,436,681 股，其中：中国人寿以现金认购 52,401,746 股、泰康资管以现金认购 39,301,310 股、安徽铁发以现金认购 8,733,625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299,999,994.9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275,249,558.22 元。

安永华明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 60469139_B01 号《验资报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向发行人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2,414,512,045 股，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439.1041	4.3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1,012.1004	95.68%

合计	241,451.2045	100.00%
----	--------------	---------

（二十一） 2016 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 A 股

根据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因柏桓先生、陈懿先生已辞去于公司的任职，并解除了与公司的劳动合同，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柏桓先生、陈懿先生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37,500 股限制性 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为每股 A 股限制性股票人民币 10.54 元，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 395,250 元。

截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发行人已完成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 A 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414,512,045 元减少至 2,414,474,545 元。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	201,119.0545	83.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897.3339	79.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21.7206	4.24%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40,328.4000	16.70%
合计	241,447.4545	100.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尚未向发行人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认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发行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1	复星集团	40.02%	926,205,264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¹	17.40%	402,637,800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2%	51,353,871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4%	24,067,70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沪港通）	1.03%	23,762,025
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一018L-FH001 沪	0.97%	22,502,864

¹ 注：其所持有股份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7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0.87%	20,064,551
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 1 期	0.73%	16,966,137
9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0.70%	16,205,684
10	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0.65%	15,120,547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复星集团持有发行人股份 926,205,264 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40.02%，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复星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曹杨路 500 号 206 室

注册资本：48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广昌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生物制品、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生产和销售自产产品；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受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和其所投资企业以及其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它们提供经营决策和管理咨询，财产管理咨询，采购咨询和质量监控和管理咨询，市场营销服务，产品技术研究和开发及技术支持，信息服务及员工培训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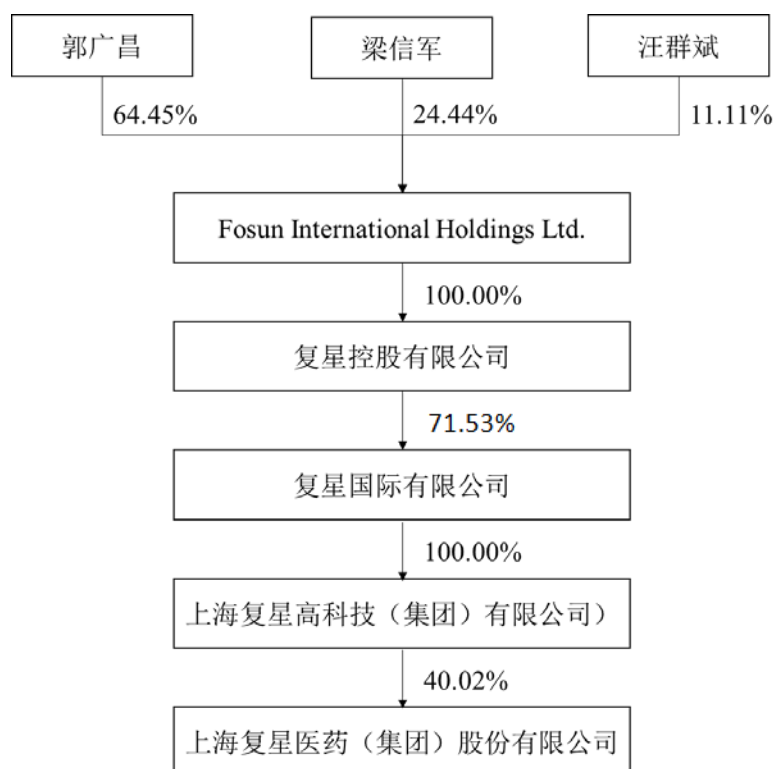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复星集团（合并报表）总资产 1,777.88 亿元，净资产 571.07 亿元，2015 年度净利润 101.91 亿元（以上数据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复星集团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等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郭广昌，最近三年未发生变更。郭广昌先生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七、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为一家于 2004 年 9 月 9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郭广昌、梁信军及汪群斌分别持有其 64.45%、24.44%及 11.11%的权益。

复星控股有限公司为一家于 2005 年 2 月 18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持有其 100%的股权权益，其持有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71.53%的股权。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为一家于 1992 年 1 月 1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656.HK）。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复星集团 100%的股权。

郭广昌先生与其他主要股东无亲属关系。郭广昌先生所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郭广昌先生为中国籍公民，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郭广昌先生其他重大投资包括亚东广信和上海广信。

郭广昌先生、梁信军先生和汪群斌先生分别以 64.45%、24.44%、11.11%的出资比例持有亚东广信和上海广信。

亚东广信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14 日，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

事投资管理。截至 2015 年末，亚东广信总资产 190.82 亿元，净资产 47.04 亿元；2015 年，亚东广信实现营业收入 237.90 亿元，净利润 12.25 亿元。

上海广信成立于 1992 年 11 月 3 日，注册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截至 2015 年末，上海广信总资产 31.29 亿元，净资产 3.08 亿元；2015 年，上海广信实现营业收入 0.69 亿元，净利润 1.61 万元。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及重要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主要产品
主 要 子 公 司	重庆药友	19,654.00	生产、销售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原料药、无菌原料药、大容量注射剂、片剂、冻干粉针剂、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药用辅料、进口药品分包装（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药品、食品、保健品、医药中间体的研发及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生产；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阿拓莫兰、优帝尔、炎琥宁等
	江苏万邦	44,046.00	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片剂、胶囊剂、生物制品、原料药生产、销售，二类电化学式分析仪器、注射穿刺器械、无针注射仪、三类胰岛素注射器、胰岛素注射笔、胰岛素低温携带包、诊断试纸销售；定型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万苏林、万苏平、西黄胶囊、肝素系列等
	湖北新生源	5,112.00	氨基酸产品、生物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国家限制的化学品）、化工助剂的生产及销售（以上范围需经前置审批的除外）；原料药的生产（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氨的生产（有效期至 2017 年 1 月 26 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发制品的生产及进出口业务；肥料的生产及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经营，厂房租赁。	氨基酸系列
	锦州奥鸿	10,787.50	小容量注射剂、片剂、硬胶囊剂、冻干粉针剂、凝胶剂（眼用及无菌制剂）、滴眼剂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药提取；医疗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奥德金、邦亭
	Alma Lasers	不适用	激光美容医疗器械相关经营活动	美容医疗器械、医用医疗器械
	禅城医院	5,000.00	综合医院（凭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经营）；从事医疗卫生行业及其相关领域（医疗保健业、医疗教育业）的投资；提供医院管理咨询（经纪除外）	医疗服务

项目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主要产品
重要参股公司	国药产投	10,000.00	实业投资，医药企业受托管理，资产重组，投资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医药投资

上述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及重要参股公司 2015 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庆药友	197,145	80,668	116,477	260,454	25,039
江苏万邦	229,535	115,189	114,346	229,010	21,574
湖北新生源	89,813	36,455	53,358	105,002	5,237
锦州奥鸿	134,116	22,752	111,364	81,374	39,613
Alma Lasers	107,848	23,795	84,053	68,849	9,947
禅城医院	149,022	48,961	100,061	99,084	12,483
国药产投	13,832,019	9,718,809	4,113,210	22,706,943	570,156

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或参股的医疗机构主要包括：

医疗服务类公司	持股比例	服务领域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60.00%	综合医疗服务
岳阳广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综合医疗服务
宿迁市钟吾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55.00%	综合医疗服务
安徽济民肿瘤医院	70.00%	专科医疗服务
温州老年病医院	70.47%	专科医疗服务
美中互利	42.91%	高端医疗服务（北京、上海、天津、广州和睦家医院）

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期末值
合营企业			
1	青岛山大齐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20,078.70
2	其他	-	2,504.72
联营企业			
1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	93,018.99
2	Natures Sunshine Products, Inc	15.26	23,504.07
3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03	8,533.84
4	湖南时代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2,211.17
5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	16,143.79
6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1,008.91
7	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0	919,786.93
8	国药控股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	45,471.04
9	HEALTHY HARMONY HOLDINGS, L.P.	42.91	146,102.68

10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	37,154.87
11	SD Biosensor Inc	18.77	12,603.01
12	Saladax Biomedical.Inc	24.74	13,448.20
13	Sovereign Medical Services Inc	30.00	255,51.37
14	Amerigen Pharmaceuticals Ltd.	24.14	17,761.18
15	Ambrix.Inc	35.05	30,306.49
16	We Doctor Group Limited	9.73	85,333.21
17	其他	-	96,941.62
合计			1,591,913.42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现任董事共有 11 名，其职务、任期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陈启宇	男	44	执行董事	2005.5.10——2019.6.6
			董事长	2010.6.9——2019.6.6
姚方	男	47	执行董事	2010.6.9——2019.6.6
			联席董事长	2017.1.3——2019.6.6
吴以芳	男	47	执行董事	2016.8.31——2019.6.6
			总裁、首席执行官	2016.6.7——2019.6.6
郭广昌	男	49	非执行董事	1995.5.31——2019.6.6
汪群斌	男	47	非执行董事	1995.5.31——2019.6.6
康岚	女	47	非执行董事	2013.6.28——2019.6.6
王灿	男	37	非执行董事	2016.6.7——2019.6.6
曹惠民	男	62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6.28——2019.6.6
江宪	男	62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6.29——2019.6.6
黄天祐	男	56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6.29——2019.6.6
韦少琨	男	53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6.7——2019.6.6

发行人现任监事共有 3 名，其职务、任期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李春	男	53	监事会主席	2016.6.7——2019.6.6
管一民	男	66	监事	2014.6.30——2019.6.6
曹根兴	男	70	监事	2008.5.26——2019.6.6

发行人现任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17 名，其职务、任期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汪诚	男	53	高级副总裁	2011.10.27——2019.6.6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时间
			首席投资官	2016.1.22——2019.6.6
李东久	男	51	高级副总裁	2010.6.9——2019.6.6
宋金松	男	49	高级副总裁	2015.7.16——2019.6.6
周飏	男	45	高级副总裁	2013.6.28——2019.6.6
关晓晖	女	45	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2015.6.18——2019.6.6
陈玉卿	男	40	高级副总裁	2016.6.7——2019.6.6
王可心	男	54	高级副总裁	2016.7.7——2019.6.6
董晓娴	女	35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16.6.7——2019.6.6
			联席公司秘书	2016.6.29——2019.6.6
崔志平	男	53	副总裁	2006.1.11——2019.6.6
邵颖	男	50	副总裁	2014.10.31——2019.6.6
董志超	男	50	副总裁	2013.6.28——2019.6.6
汪曜	男	43	副总裁	2014.9.1——2019.6.6
梅璟萍	女	46	副总裁	2015.6.18——2019.6.6
王冬华	男	47	副总裁	2016.1.22——2019.6.6
文德镛	男	45	副总裁	2016.6.7——2019.6.6
石加珏	女	40	副总裁	2016.8.23——2019.6.6
刘毅	男		副总裁	2017.1.15-2019.6.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董事会成员

执行董事

陈启宇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陈启宇先生于 1994 年 4 月加入本集团并于 2005 年 5 月获委任为董事。陈启宇先生现任复星国际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0656.HK）执行董事及副总裁、国药控股（联交所上市 01099.HK）非执行董事、迪安诊断（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300244.SZ）董事、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429.SH）董事及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证所上市 1783.TW）董事，并且曾经担任复地集团（于 2011 年 5 月自联交所摘牌）非执行董事。陈启宇先生现为中国医药物资协会会长、中国医药工业科研开发促进会副会长、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副会长、上海生物医药行业协会会长及上海市遗传学会副理事长。

姚方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联席董事长。姚方先生于 2010 年 4 月加入本集团，并于 2010 年 6 月获委任为董事。姚方先生于 1993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期间历任上海万国证券有限公司（现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

总部助理总经理、上海上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上实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自上证所摘牌）董事总经理、上海海外公司董事长、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0980.HK）非执行董事及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0363.HK）执行董事。姚方先于 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兼首席执行官。姚方先生现任国药控股（联交所上市 01099.HK）监事会主席。

吴以芳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于 2004 年 4 月加入本集团，并于 2007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期间担任江苏万邦总裁职务，于 2011 年 4 月至今兼任江苏万邦董事长兼 CEO 职务。吴以芳先生于 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于 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运营官，于 2016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

非执行董事

郭广昌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郭广昌先生于 1994 年 1 月加入本集团，于 1995 年 5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董事，并于 199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郭广昌先生现任复星国际（联交所上市 00656.HK）执行董事及董事长、Club Méditerranée S.A.（于 2015 年 3 月从泛欧交易所退市）董事、复地集团（于 2011 年 5 月自联交所摘牌）董事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016.SH 及联交所上市 01988.HK）非执行董事、Fidelidade-Companhiade Seguros,S.A.、Multicare-Segurosde Saúde,S.A.及 Fidelidade Assistência-Companhiade Seguros,S.A.董事长、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及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郭广昌先生现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一届常务委员、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第十一届常务委员、上海市浙江商会会长及中国光彩事业基金会副理事长。郭广昌先生曾为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九届全国委员会委员。郭广昌先生曾荣获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安永企业家奖之工商业企业家奖、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颁发的光彩事业突出贡献奖、香港董事学会颁发的 2010 年度杰出董事奖（非恒生指数成分股组别）、首届世界浙商大会颁发的杰出浙商奖、并入选《彭博市场》2014 年全球投资及银行领域最具影响力 50 人榜单及入选美国著名商业杂志《快公司》（FastCompany

中文版）2014 年中国商业最具创意人物 100 榜单等。

汪群斌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汪群斌先生于 1994 年 1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汪群斌先生于 1995 年 5 月至 2007 年 10 月期间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职务，于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期间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汪群斌先生现任复星国际（联交所上市 00656.HK）执行董事及总裁、国药控股（联交所上市 01099.HK）非执行董事、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285.SH）董事、豫园商城（上证所上市 600655.HK）董事、复地集团（于 2011 年 5 月自联交所摘牌）董事、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Fidelidade-Companhiade Seguros,S.A. 董事、Multicare-Segurosde Saúde,S.A. 及 Fidelidade Assistência-Companhiade Seguros,S.A. 董事、Ironshore Inc. 董事、Roc Oil Company Limited 董事以及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汪群斌先生现任上海市生物医药行业协会名誉会长、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及上海湖州商会会长。

康岚女士，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获委任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康岚女士于 2007 年 3 月至 2010 年 8 月期间任光辉国际咨询顾问公司资深客户合伙人。康岚女士现任 Fidelidade-Companhiade Seguros, S.A. 非执行董事、Multicare-Segurosde Saúde,S.A. 非执行董事、FidelidadeAssistência-Companhiade Seguros,S.A. 非执行董事、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IronshoreInc. 非执行董事及 Meadowbrook Insurance Group, Inc. 非执行董事。康岚女士于 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期间担任复星集团总裁高级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职务，康岚女士现任复星集团副总裁兼首席人力资源官及复星保险集团总裁职务。

王灿先生，于 2016 年 6 月 7 日获委任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另为复星集团的首席财务官、董事会暨总裁办公室及投资管理支持中心总经理、复星国际（联交所上市 00656.HK）首席财务官。王灿先生于 2012 年 11 月起加入复星集团且曾任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副首席财务官兼财务分析部总经理。王灿先生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曹惠民先生，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曹惠民先生曾任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曹惠民先生现任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827.SH）、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748.SH）、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3868.SH）及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 831822）独立董事。

江宪先生，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江宪先生于 1983 年 4 月至 1989 年 8 月任上海市司法学校讲师，1989 年 8 月至今历任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级合伙人，2003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06 年 9 月至今任华东政法大学（原名：华东政法学院）客座教授，2011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调解员，2012 年 5 月至今任新加坡调解中心资深调解员，2016 年 8 月 30 日至今任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833.SH）独立董事。

黄天祐先生，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天祐先生于 1996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1199.HK）执行董事兼董事副总经理职务。黄天祐先生现担任 I.T Limited（联交所上市 00999.HK）、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1728.HK）、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3866.HK）、华融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0993.HK）、亚投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0033.HK）、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2208.HK、深交所上市 002202.SZ）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黄天祐先生曾担任勤美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0319.HK）、亚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2686.HK）、中国基建港口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 08233.HK）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黄天祐先生于 2007 年至 2013 年期间为香港联交所主板及创业板上市委员会成员，于 2009 年至 2014 年期间为香港董事学会主席。黄天祐先生为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非执行董事、财务汇报局成员、廉政公署审查举报委员会委员、投资者教育中心主席。

韦少琨先生，于 2016 年 6 月 7 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韦少琨先生于 1987 年至 1990 年任 The MAC Group, Inc.（香港）（现为 The Capgemini Group）的分析员及资深分析员，于 1992 年至 1994 年任 Postal Buddy Corporation 的财务分析员，于 1994 年至 2001 年历任怡富集团（香港）企业融资部（现为摩根大通）行政人员、助理经理、经理、助理董事及董事，于 2001 年至 2002 年任

摩根大通（香港）全球并购组副总裁，于 2004 年至 2007 年期间以及 2007 年至 2015 年期间于瑞士银行集团（香港分行）投资银行部分别担任执行董事及全球医疗组亚洲区主管和董事总经理。

2. 监事会成员

李春先生，于 2016 年 6 月 7 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李春先生于 1988 年 7 月至 1993 年 4 月历任西安杨森制药公司招聘专员、人事经理，1993 年 4 月至 1995 年 4 月历任美登高投资有限公司（美国）下属西安美登高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美登高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5 年 4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桂格中国公司中国区人事经理，1998 年 4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品食乐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1 年 11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特灵空调中国区业务部人力资源总监，2005 年 4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1086）副总裁（人力资源）。李春先生曾于 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曹根兴先生，于 2008 年 5 月 26 日起担任公司本监事。曹根兴先生现任大华（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秘书职务。

管一民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监事。管一民先生于 2000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期间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管一民先生于 2007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管一民先生现兼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018.SH）独立董事。管一民先生曾担任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1866.SH 及联交所上市 02866.HK）、天津创业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874.SH 及联交所上市 01065.HK）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 300363.SZ）独立董事职务。

3.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汪诚先生，于 2011 年 8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投资官。2011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期间，汪诚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高级助理职务。加入本集团前，汪诚先生于 2002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0 月期间担任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422.SH）副总裁及董事长职务，于 2009 年 10 月

至 2010 年 9 月期间担任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976.SH）董事长职务。

李东久先生，于 2009 年 12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加入本集团前，李东久先生于 198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期间于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0812.SH）任职。李东久先生现任国药产投董事、国药控股（联交所上市 01099.HK）非执行董事、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非处方药物协会(CNMA)副会长、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医药商业行业协会副会长职务。李东久先生现为联合国拯救妇女和儿童医疗健康委员会委员、中国癌症基金会理事。

宋金松先生，于 2015 年 7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加入本集团前，宋金松先生于 1999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期间历任通用电气医疗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CT 产品经理、核磁共振南区经理、大中国区核磁共振总经理、大中国区副总裁兼中区总经理、大中国区副总裁兼北区总经理和大中国区副总裁兼中国区 HCS 总经理。

周飏先生，于 2013 年 6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周飏先生于 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任复星医药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加入本集团前，周飏先生于 2005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间担任上海久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职务。

关晓晖女士，于 2000 年 5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关晓晖女士现任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000028.SH）监事。

陈玉卿先生，于 2010 年 1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陈玉卿先生于 2010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历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副总监、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总裁，并曾兼任复星医药产业副总裁兼总裁办公室主任职务。加入本集团前，陈玉卿先生于 2009 年 4 月至 2009 年 10 月期间担任酷宝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职务。

王可心先生，于 2010 年 6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加入本

集团前，王可心先生于 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1 月期间担任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 000607.SZ）副总裁职务。

董晓娴女士，于 2003 年 7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董晓娴女士于 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上海实业医大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于 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助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崔志平先生，于 2006 年 1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加入本集团前，崔志平先生于 2001 年至 2005 年期间任职于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证所上市 601607.SH 及联交所上市 02607.HK）。

邵颖先生，于 2012 年 3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邵颖先生于 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期间担任复星医药产业总裁助理兼企业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职务，于 2012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期间担任复星医药产业总裁助理兼企业技术中心主任职务，于 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期间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兼研发中心主任职务。加入本集团前，邵颖先生于 2003 年 8 月至 2011 年 12 月期间历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更名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原审评部副部长、部长，研究与评价部部长等职务。

董志超先生，于 1999 年 2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汪曜先生，于 2014 年 7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加入本集团前，汪先生于 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5 月期间担任 PentairLtd.（纽交所上市 PNR）亚太区并购总监，于 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期间兼任 PentairLtd. 下属公司北京滨特尔洁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于 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7 月期间担任 SuntechPowerHoldingsCo.,Ltd.（纽交所上市 STP.NY）投资和资产管理副总裁职务。

梅璟萍女士，于 2013 年 1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梅女士于 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战略规划部总经理职务。加入本集团前，梅女士于 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1 月期间任惠氏制药有限公司市场部高级市场经理，于 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11 月期间历任 CLSA Limited 投资分析师、高级投资分析师、医药行业研究主管。

王冬华先生，于 2015 年 10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于 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本公司总裁高级助理兼公共事务部总经理，于 2016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加入本集团前，王冬华先生于 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9 月历任复星集团企业文化部副经理、经理、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品牌发展部副总经理兼新闻发言人、公共事务部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和联席总经理。

文德镛先生，于 2002 年 5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公司本副总裁。文先生于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公司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兼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行政人事总监)，于 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重庆药友副总裁，于 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重庆药友总裁，并于 2016 年 5 月至今任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联席董事长。

石加珏女士，于 1997 年 11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石加珏女士于 1997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行政专员、行政主管、行政副经理、行政经理等职；于 2008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历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行政支持部副总经理兼资源管理总监、行政支持部总经理等职；于 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兼行政支持部总经理、集中采购与采购管理部总经理。

刘毅先生，于 2017 年 1 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医疗器械事业部联席总裁、首席技术官。加入本集团前，刘毅先生于 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7 月为国家行政学院青年干部培训班学员；于 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医疗器械司副主任科员、市场监督司主任科员；于 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历任北京市医疗器械检验所副所长、所长；于 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本公司医疗器械事业部首席技术官。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外部单位主要任职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陈启宇	执行董事、董事	复星集团	副总裁、董事	控股股东

姓名	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长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副总裁、执行董事	间接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	非执行董事、联席董事长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国药产投	董事	联营企业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迪安诊断	董事	-
		上海复星健康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姚方	执行董事、联席董事长	国药控股	监事长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吴以芳	执行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上海蓝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Ambrx Inc.,	董事	联营企业
		Ambrx Biopharma Inc.,	董事	联营企业
郭广昌	非执行董事	复星集团	董事长	控股股东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董事长	间接控股股东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联席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
		地中海俱乐部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复星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间接控股股东
		复星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间接控股股东
		复地集团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Fidelidade-Companhia de Seguros, S.A.	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Multicare-Seguros de Saude, S.A.	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FidelidadeAssistencia-Companhia de Seguros, S.A.	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汪群斌	非执行董事	复星集团	执行董事、总裁	控股股东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间接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	非执行董	联营企业

姓名	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事	
		国药产投	董事	联营企业
		复地集团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Fidelidade-Companhia de Seguros, S.A.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Multicare-Seguros de Saude, S.A.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FidelidadeAssistencia-Companhia de Seguros, S.A.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Roc Oil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豫园商城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康岚	非执行董事	复星集团	副总裁、 CHO 兼人力资源部 总经理	控股股东
王灿	非执行董事	复星集团	副总经理、 首席财务官	控股股东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曹惠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江宪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
		上海第一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黄天祐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董事副 总经理	-
		中国基建港口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I.T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姓名	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华融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亚投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韦少琨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	-
李春	监事会主席	无	-	-
管一民	监事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曹根兴	监事	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秘书	-
汪诚	高级副总裁、首席投资官	广西壮族自治区花红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李东久	高级副总裁	国药产投	董事	联营企业
		国药控股	非执行董事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宋金松	高级副总裁	青岛山大齐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国投医疗		
周飏	高级副总裁	无	-	-
关晓晖	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国药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陈玉卿	高级副总裁	上海创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国控医疗		
		淮海医院管理（徐州）有限公司		
王可心	高级副总裁	无	-	-
董晓娴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无	-	-
崔志平	副总裁	无	-	-
邵颖	副总裁	无	-	-

姓名	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董志超	副总裁	无	-	-
汪曜	副总裁	无	-	-
梅璟萍	副总裁	无	-	-
王冬华	副总裁	无	-	-
文德镛	副总裁	无	-	-
石加珏	副总裁	无	-	-
刘毅	副总裁	无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和债券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有发行人股份（股）
陈启宇	执行董事、董事长	114,075
姚方	执行董事、联席董事长	781,000
吴以芳	执行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	256,000
郭广昌	非执行董事	114,075
汪群斌	非执行董事	114,075
康岚	非执行董事	0
王灿	非执行董事	0
曹惠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黄天祐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江宪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韦少琨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李春	监事会主席	233,000
管一民	监事	0
曹根兴	监事	0
李东久	高级副总裁	324,300
汪诚	高级副总裁	385,000
宋金松	高级副总裁	0
周飏	高级副总裁	263,000
关晓晖	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181,000
陈玉卿	高级副总裁	114,000
王可心	高级副总裁	202,500
崔志平	副总裁	89,000
董志超	副总裁	150,000
汪曜	副总裁	50,000
邵颖	副总裁	141,000
梅璟萍	副总裁	50,000
王冬华	副总裁	0
文德镛	副总裁	0

姓名	职务	持有发行人股份（股）
董晓娴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25,000
石加珏	副总裁	65,000
刘毅	副总裁	0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债券。

八、发行人业务与技术情况

（一）发行人经营战略

发行人以“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整合式发展”为整体发展战略，目前已初步实现了在药品制造与研发、医疗服务、医学诊断与医疗器械和医药分销与零售领域的全方位布局。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领域划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药品制造与研发	741,327.34	69.69%	893,486.06	70.86%	733,664.54	61.01%	658,427.38	65.87%
医药分销和零售	-	-	-	-	154,750.93	12.87%	150,639.19	15.07%
医学诊断与医疗器械	200,575.64	18.85%	225,431.96	17.88%	193,972.60	16.13%	141,525.57	14.16%
医疗服务	119,852.29	11.27%	137,875.78	10.94%	118,589.37	9.86%	47,501.07	4.75%
其他	2,043.27	0.19%	4,071.02	0.32%	1,575.76	0.13%	1,547.69	0.15%
总计	1,063,798.54	100.00%	1,260,864.83	100.00%	1,202,553.20	100.00%	999,640.90	100.00%

1、药品制造与研发

发行人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包括化学原料药及制剂、中成药、生物制药、疫苗、抗生素、生化药品等范围；所生产药品涵盖了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粉针剂、片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颗粒剂、中药丸剂等常用大部分类别和剂型。公司产品主要聚焦在六大疾病领域：心血管类药物、中枢神经系统药物、血液系统药物、代谢及消化类药物、抗感染类药物以及抗肿瘤药物。

发行人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主要通过旗下锦州奥鸿、重庆药友、江苏万邦、洞庭药业等核心企业开展，报告期内，发行人先后收购了洞庭药业、赛诺康、二叶制药及黄河药业等制药企业，进一步扩充了发行人在制药板块的产品品种，增

强了发行人药品制造领域的研发能力。

发行人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板块六大核心领域的医药产品销售保持较快增长。各重点治疗领域的主要产品及其销售增长情况如下：

治疗领域	主要品种	2015 年销售 额同比增长 率	2014 年销售 额同比增长 率	2013 年销售 额同比增长 率
心血管系统	心先安、优帝尔、苏克诺	29.39%	25.24%	31.05%
中枢神经系统	奥德金、启维	-11.60% ²	6.46%	89.94%
血液系统	邦亭	-0.04%	-11.75%	37.79%
代谢及消化系 统	阿拓莫兰、万苏林、万苏平、 怡宝、摩罗丹、优立通、复方 芦荟胶囊	17.86%	17.39%	15.64%
抗感染	抗结核组合药、青蒿琥酯系 列、悉畅通、炎琥宁、怡诺尼 康、利福平胶囊	26.15%	30.37%	47.04%
抗肿瘤	怡罗泽、西黄胶囊	21.29%	254.37%	/

2015 年，发行人共有 19 个制剂单品和系列销售过亿元，非布司他片、羟苯磺酸钙等产品为首次过亿，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还原型谷胱甘肽系列等产品销售额均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发行人主要治疗领域核心产品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别	核心产品	2015 年销售 额（万元）
心血管系统疾病治疗领域	注射用环磷腺苷葡胺（心先安）、羟苯磺酸钙（可元）、替米沙坦片（邦坦）、匹伐他汀（邦之）、前列地尔干乳（优帝尔）、肝素系列制剂	84,666
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	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奥德金）、富马酸喹硫平片（启维）	78,843
血液系统疾病治疗领域	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邦亭）	24,555
代谢及消化系统疾病治疗领域	还原型谷胱甘肽系列、格列美脲片（万苏平）、动物胰岛素及其制剂、重组人促红细胞生长素（怡宝）、复方芦荟胶囊、摩罗丹、非布司他片（优立通）	173,960
抗感染疾病治疗领域	抗结核组合药、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系列、头孢美唑制剂（悉畅）、沙多利卡（炎琥宁）、哌拉西林钠舒巴坦钠 1.5g（强舒西林）、哌拉西林钠舒巴坦钠 3g（嗟舒）、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哌舒西林）、头孢唑肟钠（二叶必）	159,445
抗肿瘤治疗领域	西黄胶囊、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怡罗泽）、比卡鲁胺（朝	22,487

² 2015 年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销售较 2014 年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的 2015 年 11 月、12 月奥鸿药业为提升药品质量标准、对原料供应渠道等环节进行内控升级，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未安排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生产、实施生产设施季节性检修升级、完善原料供应链管理工作，故 2015 年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的销售金额较 2014 年减少人民币 11,181 万元（减少约 16.65%）

	晖先)	
原料药和中间体	氨基酸系列、氨甲环酸、盐酸克林霉素	94,479

自 2002 年开始，发行人的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快速增长，目前已成为发行人最核心的业务板块。按照国家工信部公示的“2015 年全部医药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按利润总额排序”的数据显示，发行人已成为中国十大本土制药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发行人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稳定持续增长。

根据 IMS 最新统计数据，2015 年度国内前十大按照医院用处方药制药企业排名如下：

企业	排名	市场份额
辉瑞	1	2.32%
阿斯利康	2	2.06%
齐鲁制药	3	1.87%
复星医药	4	1.64%
四环药业	5	1.62%
赛诺菲	6	1.56%
扬子江	7	1.55%
科伦集团	8	1.50%
正大天晴	9	1.44%
拜耳先灵	10	1.44%

根据 IMS 最新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发行人旗下各主要制药企业销售金额在全国医院用处方药排名情况如下：

企业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锦州奥鸿	24	19	19	26
重庆药友	27	29	28	24
江苏万邦	98	106	116	122
桂林南药	492	497	472	406

2、医疗服务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或参股的医疗机构主要包括：

医疗服务类公司	持股比例	服务领域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60.00%	综合医疗服务
岳阳广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综合医疗服务
宿迁市钟吾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55.00%	综合医疗服务
安徽济民肿瘤医院	70.00%	专科医疗服务
温州老年病医院	70.47%	专科医疗服务
美中互利	42.91%	高端医疗服务（北京、上海、天津、广州和睦家医院）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加大了对医疗服务业务的投资及管理，业务规模不断增长。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发行人控股的医药或医疗机构共有 5 家，分别为广济医院、济民医院、禅城医院、钟吾医院和温州老年病医院，合计拥有床位 3018 张；此外，发行人通过参股美中互利间接参与经营“和睦家”系列医院。

（1）禅城医院

发行人旗下的禅城医院是佛山市乃至珠三角地区具备较高影响力的三级甲等医院。集医疗、急救、预防、保健、科研、教学为一体，拥有超过 1500 名专业医职员工，床位 1200 张，年门诊量超过 200 万人次，住院人数超过 3.5 万人次，且配备有大批国内外先进仪器。2014 年，禅城医院启用了新建成的综合性医疗大楼，引入了移动互联网预约就诊平台，可以提供更加舒适、便捷的优质医疗服务。

（2）广济医院

广济医院位于湖南省岳阳市洞庭大道 1 号，占地面积 26,663 平方米，建筑面积 34,194 平方米，开设床位 500 余张，是一家集医疗、教学、科研、保健、疗养、康复于一体的二级甲类综合性医院。医院拥有较强的专家团队，配备了各类高端医疗诊断，目前已成为城镇职工、居民医保定点医院和岳阳地区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院。

（3）济民医院

济民医院肿瘤医院是安徽省较早设立的专科医院，安徽省非营利性三级肿瘤专科医院，国家级重点肿瘤专科医院，也是安徽省医保和新农合定点医院，目前已成为全国较知名的肿瘤专科医院。

（4）钟吾医院

宿迁钟吾医院是国家级宿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知名度较高的综合医疗机构，现有床位 500 余张，医务人员 600 余人。钟吾医院有多个科室为省、市级重点科室，且即将建成拥有 1,200 张床位和 1,400 名医务职工的现代化三级“宿迁市肿瘤医院”。目前，钟吾医院已成为宿迁市机关单位、城镇居民、新农合医保、交通事故及各保险机构定点单位，同时也是当地 120 救护分站。

（5）温州老年病医院

温州老年病医院是由发行人和温州市中医院联合打造的浙江省首个混合所

有制医院。老年病医院计划五年内开放床位 500 张。一期开设床位 248 张，血透 65 台，在保留门诊(除产科和儿科外)的基础上，重点推进肾内科、肿瘤科、针灸推拿科、综合内科、血液透析等相关学科建设。按照三甲专科医院的标准，打造成浙南地区优质的老年病医院。

（6）美中互利（“和睦家”医院）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间接持有美中互利 42.91%的股权，而美中互利旗下“和睦家”品牌系列医院是中国境内较早按国际标准设立、诊疗技术领先的综合性医疗机构。目前，和睦家在北京、上海、广州、天津等东部一线城市开设了综合性医院或诊所，主要向在中国境内居住的外籍人士以及境内高端消费人群等提供高端医疗服务。发行人在高端医疗领域布局较早，且已经拥有“和睦家”等知名品牌，未来在高端医疗服务的竞争中将占据先发优势。

3、医学诊断及医疗器械

发行人医学诊断与医疗器械业务主要包括输血器材、手术耗材及诊断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高端医疗设备的生产与分销等。具体主要产品如下：

项目	具体产品	企业
输血器材	塑料血袋、白细胞滤器血袋、病毒灭活输血器、机采血浆耗材、配套器材、输血药品等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手术耗材	手术刀、手术刀片、钛合金眼科器械、带线缝合针等	淮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诊断试剂	生化试剂、酶联免疫试剂、T-SPOT.TB、Mycare 等	复星长征
医疗设备	激光美容系列、外科手术系列、神经外科系列、口腔系列等相关诊疗设备；医疗影像、输血耗材、外科耗材、放射产品等	Alma Lasers、CML

报告期初，在医学诊断与诊断器械业务板块，发行人主要以复星长征、上海输血技术及淮阴医疗器械为核心平台。复星长征目前已形成临床化学分析试剂、酶联免疫分析试剂、免疫透射比浊分析试剂、血气和电解质分析仪配套试剂等产品系列，产品质量受到市场的认可，成为国内具有影响的体外诊断试剂品牌之一。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生产血袋、输血器、采浆器材、去白细胞器材、病毒灭活器材及配套设备的企业，目前已建成四个现代化 GMP 厂房，并已通过药品 GMP、医疗器械 GMP 等认证，拥有配备先进硬件设备的高标准实验室。淮阴医疗器械致力于医用手术器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成为国家普外科手术器械的定点生产基地，同时也是国家行业标准的起草单位。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加大并购整合、强化合作，推动在医疗器械与医学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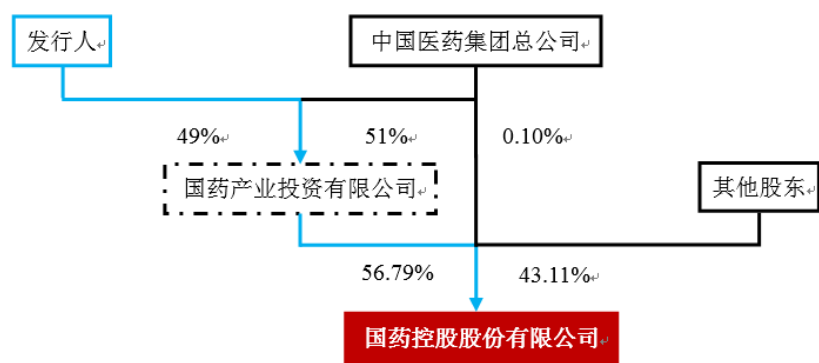
断领域业务的发展，完成了对 Alma Lasers 的收购。Alma Lasers 是世界著名的医用激光、光子及射频设备生产企业，其研发及生产总部坐落在以色列，全球市场支持中心位于美国芝加哥，2016 年，Alma Lasers 继续加快开拓国际市场并重点关注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目前业务已遍布包括美国、德国、巴西等在内的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Alma Lasers 生产销售的医疗激光及光学设备主要应用于皮肤科，整形外科，烧伤外科，激光科等多个领域，在全球享有较高的知名度。Alma Lasers 2016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8,346 万元，较 2015 年同期增长 15.99%。

此外，发行人还通过控股子公司 CML 等从事高端医疗设备的分销业务，在国内的分销业务集中于美容、影像、外科、皮肤科、肿瘤、牙科等核心领域。

4、医药分销与零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控股子公司复星药业、金象大药房和复美大药房等直接参与医药零售及批发业务。为了优化产业布局，整合内部资源，提升利润空间，发行人已将所持复星药业、金象大药房和复美大药房等的股权出售。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转让已完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再直接参与医药分销与零售业务，该板块业务以联营合营公司形式间接参与。

目前，发行人主要通过间接参股国内最大的医药分销与零售企业国药控股间接深度参与国内药品分销与零售市场。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国药控股的股权关系如下：



国药控股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挂牌的 H 股上市公司（代码 1099.HK），现已发展为中国销售规模最大的药品、医疗保健产品分销商及领先的供应链服务提供商，拥有并经营中国最大的药品分销及配送网络。2005 年以来，国药控股连

续蝉联中国医药分销与零售企业销售额榜首，截至 2016 年 6 月，国药控股下属分销网络已覆盖中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直接客户数已达 13,841 家（仅指分级医院，包括最大、最高级别的三级医院 1,880 家）。零售药店网络进一步扩张，其旗下国大药房已拥有零售药店 3,268 家。。2015 年，国药控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270.69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56.99 亿元。2016 年 1-9 月，国药控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918.40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53.02 亿元。

随着发行人内部资源的不断优化配置和整合，国药控股在医药分销与零售领域的优势将持续扩大，发行人作为国药控股的控股股东国药产投第二大股东，未来将持续分享国药控股在医药分销与零售领域的业绩增长。

（三）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 年，发行人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额为人民币 139,602.35 万元，占 2015 年采购总额的 16.52%。2014 年，发行人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总额为人民币 103,807.64 万元，占 2014 年采购总额的 14.84%。2013 年，发行人前 5 名客户采购额为人民币 93,503.98 万元，占 2013 年销售总额的 16.87%。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原料、药品、医疗器械以及能源等，发行人主要供应商集中度较低。

（四）发行人主要客户情况

2015 年，发行人前 5 名客户销售额为人民币 182,256.96 万元，占 2015 年销售总额的 14.45%。2014 年，发行人前 5 名客户销售额为人民币 135,620.92 万元，占 2014 年销售总额的 11.28%。2013 年，发行人前 5 名客户销售额为人民币 117,852.04 万元，占 2013 年销售总额的 11.79%。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主要销售内容包括药品、医疗器械及原料药等，发行人主要客户集中度较低。

（五）发行人经营所需资质

根据《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所涉及的资质主要为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GMP 认证、GSP 认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等。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下属从事药品生产企业均已获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及 GMP 证书，发行人下属从事药品经营企业均已获得《药品经营许可证》及 GSP 证书，发行人下属从事医疗服务（除医疗机构外）、医疗器械及医学诊断产品的企业均已获得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者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发行人 2013 年至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9 月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16 年 1-9 月财务报告，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发行人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口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安永华明（2014）审字第 60469139_B01 号、安永华明（2015）审字第 60469139_B01 号和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 60469139_B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公司经审计的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16 年 1-9 月财务报告。

2014 年 10 月，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变化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并且根据修订后的会计准则及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对 2013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以下 2013 年度财务数据均为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

财务报告在其最近一期截止后六个月内有效。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9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5,153.96	402,863.69	369,569.82	306,741.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90.78	3,375.12	3,377.06	4,419.59
应收票据	38,402.08	41,034.97	47,252.31	35,617.45
应收账款	206,460.93	173,622.05	150,414.98	129,398.66
预付款项	17,785.78	16,178.49	13,769.01	20,230.09
应收利息	53.38	101.69	102.39	82.24
其他应收款	25,679.85	20,096.12	19,875.56	38,798.74
应收股利	839.32	839.32	1,426.44	1,514.91
存货	162,290.23	164,877.27	160,456.24	161,427.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99,034.08	-
其他流动资产	6,334.97	9,549.00	1,124.70	424.22
流动资产合计	1,026,791.29	832,537.73	866,402.58	698,654.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3,652.39	331,445.20	249,915.64	266,440.89
长期股权投资	1,591,913.42	1,391,975.62	1,190,575.01	894,047.41
固定资产	490,346.71	476,079.52	462,395.83	358,215.90
在建工程	127,205.51	100,122.35	105,198.81	132,106.05
工程物资	127.89	291.20	545.07	423.20
无形资产	314,794.63	302,325.90	282,248.31	259,049.23
开发支出	44,524.23	22,253.17	8,937.95	4,895.03
商誉	334,222.76	330,337.92	325,504.17	297,603.94
长期待摊费用	2,091.46	1,263.60	1,358.34	3,058.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79.88	10,247.67	10,122.17	8,80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59.77	21,292.70	30,423.83	24,214.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7,618.65	2,987,634.85	2,667,225.14	2,248,864.65
资产总计	4,224,409.94	3,820,172.58	3,533,627.73	2,947,51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3,032.28	547,170.55	284,122.34	138,330.07
应付票据	10,282.25	7,543.03	7,098.75	14,558.84
应付账款	93,031.99	97,321.96	83,397.49	99,086.15
预收款项	23,286.99	26,023.48	26,651.83	25,772.22
应付职工薪酬	36,132.22	37,665.05	29,847.27	25,305.64
应交税费	46,877.19	50,377.98	34,292.65	28,890.49
应付利息	13,287.82	16,325.98	17,707.51	14,765.53
应付股利	915.45	203.16	127.98	628.60
其他应付款	125,283.21	115,789.26	193,565.69	171,202.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58,911.8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392.64	186,246.86	110,952.55	4,090.91
其他流动负债	106,013.62	9,252.67	107,056.17	5,181.00
流动负债合计	1,108,535.65	1,093,919.98	953,732.07	527,812.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2,318.43	167,620.15	77,119.16	12,631.81
应付债券	338,750.14	189,532.40	308,548.27	407,339.12
长期应付款	85,473.61	94,281.21	71,005.66	40,44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533.35	184,476.19	192,933.11	178,351.99
递延收益	31,636.43	16,931.76	13,959.32	10,049.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6,446.03	6,029.94	4,436.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4,711.96	659,287.73	669,595.47	653,255.55
负债合计	1,963,247.62	1,753,207.71	1,623,327.54	1,181,067.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31,407.54	231,407.54	231,161.14	224,046.24
资本公积	622,938.26	605,985.63	612,345.42	627,914.20
减：库存股	3,606.22	4,349.39	-	-
其他综合收益	74,130.11	91,874.48	112,036.51	118,189.64
盈余公积金	199,541.89	199,541.89	166,237.31	148,537.32
未分配利润	837,335.33	693,696.87	545,704.51	414,531.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1,746.91	1,818,157.01	1,667,484.88	1,533,218.45
少数股东权益	299,415.41	248,807.85	242,815.31	233,232.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1,162.32	2,066,964.86	1,910,300.19	1,766,45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24,409.94	3,820,172.58	3,533,627.73	2,947,519.09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063,798.55	1,260,864.83	1,202,553.20	999,640.90
减：营业成本	491,510.52	630,804.07	671,856.88	554,336.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54.75	10,648.53	8,728.95	7,492.23
销售费用	263,950.16	281,514.14	230,042.37	184,353.38
管理费用	152,538.95	190,552.21	172,681.89	142,063.83
财务费用	31,932.99	45,023.53	37,878.63	38,354.01
资产减值损失	2,648.96	7,045.58	33,360.74	8,256.25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34.51	-221.84	-1,070.20	3,037.01
投资收益	156,544.28	234,662.28	192,501.15	154,795.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581.06	110,746.70	91,045.04	77,169.67
营业利润	269,441.01	329,717.22	239,434.68	222,617.01
加：营业外收入	15,766.41	10,666.09	34,047.09	10,436.38
减：营业外支出	1,426.68	3,200.16	1,676.41	1,692.48
利润总额	283,780.74	337,183.15	271,805.36	231,360.90
减：所得税费用	30,500.05	50,117.07	34,821.47	35,815.83
净利润	253,280.69	287,066.09	236,983.89	195,545.08
减：少数股东损益	35,591.81	41,056.73	25,696.95	37,289.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688.87	246,009.36	211,286.95	158,256.04
加：其他综合收益	-16,906.33	-19,324.67	-6,768.91	39,522.96
综合收益总额	236,374.36	267,741.42	230,214.98	235,068.0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29.85	41,894.09	25,081.17	36,887.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199,944.51	225,847.33	205,133.81	198,180.48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4,721.27	1,444,272.23	1,308,764.98	1,058,965.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82.22	3,854.62	9,648.03	8,784.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94.75	24,094.65	17,763.42	23,40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7,498.25	1,472,221.50	1,336,176.43	1,091,159.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858.43	646,929.88	699,424.85	544,402.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523.14	200,435.05	163,177.99	124,593.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845.77	143,448.92	126,821.46	105,07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922.29	319,304.87	226,730.70	215,91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149.63	1,310,118.71	1,216,155.01	989,99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48.62	162,102.79	120,021.42	101,16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5.96	176,924.47	128,838.82	125,993.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669.57	35,776.21	22,749.26	28,07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05.05	2,199.93	12,697.21	597.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5,426.14	4,873.6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3.35	9,540.94	41,139.55	35,83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123.92	259,867.69	210,298.50	190,50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482.88	123,553.60	111,943.70	104,00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136.25	295,525.13	194,323.87	36,411.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672.30	24,431.90	119,448.29	222,52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61.87	3,348.16	32,416.39	7,90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453.30	446,858.79	458,132.26	370,85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29.38	-186,991.11	-247,833.75	-180,345.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12.40	11,612.65	146,610.62	3,051.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12.40	8,772.12	4,276.99	3,051.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4,514.13	924,340.44	564,696.97	238,916.8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8,500.00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8.83	7,829.44	24,708.77	42,63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715.36	943,782.53	736,016.36	284,607.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766.07	723,972.12	255,947.87	241,760.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632.86	124,633.09	112,612.17	105,801.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880.39	13,705.75	16,346.76	25,355.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16.97	40,105.80	181,149.17	30,256.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015.90	888,711.02	549,709.22	377,81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99.46	55,071.51	186,307.14	-93,210.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875.68	3,660.62	894.69	-3,138.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94.37	33,843.81	59,389.50	-175,531.4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859.35	301,015.54	241,626.04	417,157.4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453.72	334,859.35	301,015.54	241,626.04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9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131.11	74,405.25	73,994.35	92,813.20
应收利息	9,715.50	932.33	4,458.56	2,655.99
其他应收款	366,998.28	320,378.16	244,732.16	187,484.92
应收股利	838.42	838.42	1,909.99	1,695.62
存货	-	-	-	51.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27,675.85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79,900.00	79,9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17,197.88	35,697.88	58,300.00	24,5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68,781.18	512,152.04	411,070.90	309,201.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973.98	64,399.83	44,046.55	25,049.78
长期股权投资	1,637,099.31	1,545,988.59	1,367,176.06	513,034.78
固定资产	1,747.28	1,863.99	2,118.88	2,016.51
无形资产	306.82	323.60	283.18	30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210.63	327,500.00	359,473.97	406,284.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5,338.03	1,940,076.01	1,773,098.64	946,691.70
资产总计	2,674,119.21	2,452,228.05	2,184,169.55	1,255,893.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119.06	267,518.93	-	36,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9,977.37	10,339.50	7,256.86	6,082.97
应交税费	1,237.13	1,515.12	2,184.23	2,222.94
应付利息	11,891.01	15,125.01	16,071.64	14,435.45
应付股利	199.17	136.49	106.25	-
其他应付款	54,068.87	51,742.99	58,760.61	9,96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669.23	164,364.71	103,721.64	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905.56	-	99,889.45	-
流动负债合计	555,067.40	510,742.75	287,990.67	72,702.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533.78	18,674.00	8,500.00	12,500.00
应付债券	338,750.14	189,532.40	308,548.27	407,339.12

递延收益	122.50	145.00	1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101.89	115,101.89	119,285.7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3,508.30	323,453.29	436,509.00	420,044.12
负债合计	1,038,575.70	834,196.03	724,499.67	492,746.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31,407.54	231,407.54	231,161.14	224,046.24
资本公积	821,822.96	826,539.68	827,081.67	377,420.07
减: 库存股	3,606.22	4,349.39	-	-
其他综合收益	9,489.64	9,005.82	22,468.98	10,228.06
盈余公积金	119,116.82	119,116.82	94,998.55	45,689.01
未分配利润	457,312.77	436,311.56	283,959.54	105,763.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5,543.51	1,618,032.02	1,459,669.88	763,146.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4,119.21	2,452,228.05	2,184,169.55	1,255,893.22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5.00	4,053.68	1,011.70	1,040.00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2.42	5.84	5.08	58.76
管理费用	14,160.15	22,328.44	19,077.47	16,929.17
财务费用	4,405.99	6,267.10	-1,157.04	2,264.40
加：投资收益	113,531.15	265,680.39	99,067.18	109,48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678.15	114,647.91	87,767.37	441.78
营业利润	95,007.59	241,132.70	82,153.37	91,271.06
加：营业外收入	44.04	50.00	36.42	52.08
减：营业外支出	-	-	26.00	257.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	-	0.57
利润总额	95,051.63	241,182.70	82,163.79	91,065.68
减：所得税	-	-	283.46	-
净利润	95,051.63	241,182.70	81,880.33	91,065.68
加：其他综合收益	483.82	-13,463.16	12,240.92	10,228.06
综合收益总额	95,535.44	227,719.54	94,121.25	101,293.74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00	4,246.50	1,067.00	1,04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5.65	2,844.31	3,373.56	6,10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0.65	7,090.81	4,440.56	7,149.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47.02	12,465.75	7,101.60	6,27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9.02	2,939.17	4,570.61	1,90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2.66	17,227.32	27,815.85	5,84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8.70	32,632.24	39,488.06	14,02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8.06	-25,541.43	-35,047.51	-6,87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3.79	38,568.68	200.00	3,990.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466.76	130,242.56	26,318.34	81,44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6	-	15.00	21.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	-	54,350.08	61,467.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5.51	168,811.24	80,883.42	146,92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85	152.19	434.10	250.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85.47	136,554.95	180,799.28	119,866.3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78.31	136,707.15	183,233.38	120,11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7.20	32,104.10	-102,349.96	26,806.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40.53	142,333.63	2,392.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8,411.66	492,541.90	185,000.00	75,511.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919.11	729,271.44	682,136.61	329,561.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8,5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6,830.77	1,224,653.87	1,009,470.24	407,465.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548.47	375,327.56	125,000.00	125,011.51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750.55	96,885.99	89,280.36	75,027.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770.19	771,219.57	659,967.67	381,94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069.21	1,243,433.12	874,248.03	581,98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56	-18,779.25	135,222.22	-174,520.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5.15	-414.05	940.36	-2,58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25.86	-12,630.62	-1,234.89	-157,167.8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63.72	50,694.35	51,929.24	209,09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89.58	38,063.72	50,694.35	51,929.24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财务数据使用“万元”为单位，上述报表列示的各项合计与直接加总的合计数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是由于上表列示的合计数系按照以元为单位的财务报表数据直接四舍五入列示造成。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

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一）2013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13 年度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在 2012 年度基础上主要增加 7 家。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湖南洞庭药业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2013 年 1 月 11 日，公司以人民币 58,612 万元自独立第三方收购湖南洞庭药业有限公司 77.78%的股权，获得控制权。
2	枣庄赛诺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2013 年 3 月 11 日，公司自独立第三方以人民币公司以人民币 3,226.20 万元自独立第三方收购枣庄赛诺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获得控制权。
3	Alma Lasers Ltd	纳入合并	2013 年 5 月 27 日，公司以美金 22,296.35 元自独立第三方收购 Alma Lasers Ltd 的 95.16%的股权。复星医药子公司也派出了董事进入 Alma 的董事会，取得对 Alma 的控制权。
4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2013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以人民币 72,450 万元自独立第三方收购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取得控制权。
5	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纳入合并	新设立的子公司
6	科麟医药科技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新设立的子公司
7	Sisram Medical Ltd	纳入合并	新设立的子公司

（二）2014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14 年度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在 2013 年度基础上主要增加 3 家，主要减少子公司 1 家。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收购 51%股权，获得控制权
2	北京洋桥茸芝金象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纳入合并	收购 50.79%股权，获得控制权
3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收购 65%股权，获得控制权
4	重庆康乐制药有限公司	不纳入合并	发行人出售 99.53%股权

（三）2015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15 年度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在 2014 年度基础上主要增加 3 家，主要减少子公司 4 家。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海南凯叶医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收购后持 100%股权，获得控制权
2	沈阳万邦天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收购后持 51%股权，获得控制权
3	北京瑞而士医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纳入合并	收购后持 70%股权，获得控制权
4	上海复星药业有限公司	不纳入合并	转让 97%股权
5	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不纳入合并	转让 99.76%股权
6	北京金象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不纳入合并	转让 53.13%股权
7	北京金象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邯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不纳入合并	转让 60.68%股权

（四）2016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16 年 1-9 月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在 2015 年度基础上主要增加 3 家。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徐州万邦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增加	纳入合并
2	湖南景仁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	纳入合并
3	杭州万邦天诚药业有限公司	增加	纳入合并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合并）	0.93	0.76	0.91	1.32
速动比率（合并）	0.78	0.61	0.74	1.02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47%	45.89%	45.94%	40.07%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合并）	0.35（年化）	0.34	0.37	0.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合并）	7.46（年化）	7.78	8.60	9.08
存货周转率（次）（合并）	4.01（年化）	3.88	4.17	3.84

注：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截至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0.91、0.76 和 0.93，发行人合并口径速动比率分别为 1.02、0.74、0.61 和 0.78。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下滑趋势，但仍具有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截至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07%、45.94%、45.89%和 46.47%，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但整体水平依然较低。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行人是一家大型医药行业上市公司，广泛涉猎现代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子公司数量较多。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较母公司报表口径能够更加充分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和偿债能力。公司管理层结合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结构及其重大变动、现金流量、偿债能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期间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动、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026,791.29	24.31%	832,537.73	21.79%	866,402.58	24.52%	698,654.44	23.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7,618.65	75.69%	2,987,634.85	78.21%	2,667,225.14	75.48%	2,248,864.65	76.30%
资产总计	4,224,409.94	100.00%	3,820,172.58	100.00%	3,533,627.72	100.00%	2,947,519.09	100.00%

截至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随着各项业务的顺利发展，发行人资产规模呈逐年较快增长态势，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资产总额分别 294.75 亿元、353.36 亿元、382.02 亿元和 422.44 亿元，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发行人资产规模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9.88%和 8.11%。

报告期内，发行人总资产中非流动资产占比保持较高水平并呈现波动上升。截至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规模分别为 2,248,864.65 万元、2,667,225.14 万元、2,987,634.85 万元和 3,197,618.6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76.30%、75.48%、78.21%和 75.69%。发行人流动资产规模

分别为 698,654.44 万元、866,402.58 万元、832,537.73 万元和 1,026,791.2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3.70%、24.52%、21.79%和 24.31%。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65,153.96	55.04%	402,863.69	48.39%	369,569.82	42.66%	306,741.36	43.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90.78	0.37%	3,375.12	0.41%	3,377.06	0.39%	4,419.59	0.63%
应收票据	38,402.08	3.74%	41,034.97	4.93%	47,252.31	5.45%	35,617.45	5.10%
应收账款	206,460.93	20.11%	173,622.05	20.85%	150,414.98	17.36%	129,398.66	18.52%
预付款项	17,785.78	1.73%	16,178.49	1.94%	13,769.01	1.59%	20,230.09	2.90%
应收利息	53.38	0.01%	101.69	0.01%	102.39	0.01%	82.24	0.01%
应收股利	839.32	0.08%	839.32	0.10%	1,426.44	0.16%	1,514.91	0.22%
其他应收款	25,679.85	2.50%	20,096.12	2.41%	19,875.56	2.29%	38,798.74	5.55%
存货	162,290.23	15.81%	164,877.27	19.80%	160,456.24	18.52%	161,427.18	23.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99,034.08	11.43%	-	-
其他流动资产	6,334.97	0.62%	9,549.00	1.15%	1,124.70	0.13%	424.22	0.06%
合计	1,026,791.29	100.00%	832,537.73	100.00%	866,402.58	100.00%	698,654.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结构较为稳定，与公司经营规模及经营特点相匹配。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存货和应收账款构成。截至 2016 年 9 月末，上述三项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5.04%、15.81%、20.11%，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90.96%。

①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02.07	192.95	310.50	250.20
银行存款	553,095.76	390,000.72	355,102.19	300,163.41
其他货币资金	11,856.13	12,670.02	14,157.12	6,327.76
合计	565,153.96	402,863.69	369,569.82	306,741.36

截至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分别为 306,741.36 万元、369,569.82 万元、402,863.69 万元和 565,153.9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90%、42.66%、48.39%和 55.04%。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现金及银行存款构成。货币资金除人民币外还包括美元、港币、欧元、日元等币种。

为维持日常生产经营，公司保持适度的货币资金存量。

公司银行存款金额较大并且在资产中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业务遍及医疗健康全产业链且旗下子公司众多，因此具有经营现金流大、资金需求量大等特点。充足的银行存款主要为保证发行人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以及原料采购等生产经营付款的及时性。此外，银行存款中还包括部分受限存款，主要是取得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② 应收票据

截至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分别为 35,617.45 万元、47,252.31 万元、41,034.97 万元和 38,402.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10%、5.45%、4.93%和 3.74%。公司应收票据均为收到客户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周转等原因，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向公司支付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中对关联方应收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药控股	2,160.42	5.26%	3,667.69	7.76%	6,038.25	16.95%

上述关联方应收票据主要系公司向国药控股销售药品所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③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4,026.52	94.75	149,868.03	95.59	128,649.83	96.15
一至二年	4,797.51	2.61	3,177.21	2.03	1,847.90	1.38
二至三年	1,707.28	0.93	509.67	0.33	739.65	0.55
三年以上	3,141.52	1.71	3,221.67	2.05	2,559.96	1.91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83,672.84	100.00	156,776.59	100.00	133,797.34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以及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259.83	7,479.13	4.5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4,443.81	1,098.55	7.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7,413.01	2,571.65	14.77%
合 计	183,672.84	10,050.78	5.47%

(续上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以及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871.79	5,293.59	3.73%	128,428.23	3,479.03	2.71%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7,839.95	-	0.00%	67,510.48	-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4,904.80	1,068.02	7.17%	5,369.11	919.65	17.13%
合 计	156,776.59	6,361.61	4.06%	133,797.34	4,398.68	3.29%

最近三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呈现以下特征：（1）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长，应收账款周转率稳定。表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基本保持同步；（2）公司 90%以上应收账款的账龄在一年以内，账龄较短，回收风险较低。

④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38,798.74 万元、19,875.56 万元、20,096.12 万元和 25,679.8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55%、2.29%、2.41%和 2.50%，2013 年后较为平稳，主要原因包括合并口径变化及业务规模扩张导致与第三方的资金往来增加，主要包括日常业务、股权转让应收款、股权及项目投资预付款或者保证金、对外暂付款等经常性变动。从账龄结构来看，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相对较短。2013 年-2015 年末，公司账龄 3 年以内（包括 3 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全部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96.27%、93.26%和 92.15%。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均已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根据款项的实际收回可能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2013-2015 年末分别提取坏账准备金 799.35 万元、1,259.32 万元和 2,089.52 万元。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3 年末减少 18,923.18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收购青岛黄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5%股权而向交易对手支付合计 1.5 亿元交易保证金，上述收购于 2014 年 4 月完成，相关交易保证金转为长期股权投资导致公

司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下降。

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220.56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进行相关股权或项目投资支付的预付款或保证金以及出售股权尚未收到的股权转让款等款项增加所致。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5,679.85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其它应收款占其总资产总额比重较小。

⑤ 存货

最近三年，发行人存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47,331.68	28.71	51,791.34	32.28	42,581.47	26.38
在产品	32,851.36	19.92	30,750.73	19.16	32,156.29	19.92
库存商品	24,758.95	15.02	18,179.42	11.33	41,777.52	25.88
周转材料	4,428.04	2.69	3,855.69	2.40	3,182.40	1.97
产成品	53,691.04	32.56	53,243.30	33.18	38,972.32	24.14
备品备件	559.21	0.34	658.35	0.41	433.83	0.27
其他	1,256.98	0.76	1,977.40	1.23	2,323.35	1.44
合计	164,877.27	100.00	160,456.24	100.00	161,427.18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161,427.18 万元、160,456.24 万元、164,877.27 万元和 162,290.2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3.11%、18.52%、19.80%和 15.81%，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以及产成品为主，主要系医药制造过程中所需的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以及医药零售、批发商业业务中用于销售的相关药品。

2014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较上年大幅下降，主要系发行人于 2014 年 12 月与国大药房签订了关于复星药业、复美大药房、金象大药房的不可撤销的股权转让协议，使上述三家从事医药零售及批发业务的子公司的资产被重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不再纳入“存货”科目核算。

最近三年，公司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账面余额	171,362.26	168,258.16	167,009.21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6,484.99	7,801.92	5,582.03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综合计提比例	3.78%	4.64%	3.34%

发行人 2014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2,219.89 万元，主要系由于发行人相关医疗器械型号产品及耗材可变现公允价值发生变化，发行人于 2014 年度新增计提 2,942.16 万元同时转回 722.2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发行人 2015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1,316.93 万元，主要系由于发行人相关医疗器械型号产品及耗材可变现公允价值发生变化，发行人于 2015 年度新增计提 2,795.17 万元同时转回 4,112.1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14 年末，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为 99,034.08 万元。201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国大药房签订不可撤销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出售其持有的复星药业 97%股权、复美大药房 99.76%股权以及金象大药房 53.13%股权。因此，2014 底公司将复星药业和复美大药房以及金象大药房划分为持有待售，将其资产列示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上述资产处置已于 2015 年 1 月完成。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3,652.39	9.37%	331,445.20	11.09%	249,915.64	9.37%	266,440.89	11.85%
长期股权投资	1,591,913.42	44.64%	1,391,975.62	46.59%	1,190,575.01	44.64%	894,047.41	39.76%
固定资产	490,346.71	17.34%	476,079.52	15.93%	462,395.83	17.34%	358,215.90	15.93%
在建工程	127,205.51	3.94%	100,122.35	3.35%	105,198.81	3.94%	132,106.05	5.87%
工程物资	127.89	0.02%	291.20	0.01%	545.07	0.02%	423.20	0.02%
无形资产	314,794.63	10.58%	302,325.90	10.12%	282,248.31	10.58%	259,049.23	11.52%
开发支出	44,524.23	0.34%	22,253.17	0.74%	8,937.95	0.34%	4,895.03	0.22%
商誉	334,222.76	12.20%	330,337.92	11.06%	325,504.17	12.20%	297,603.94	13.23%
长期待摊费用	2,091.46	0.05%	1,263.60	0.04%	1,358.34	0.05%	3,058.92	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79.88	0.38%	10,247.67	0.34%	10,122.17	0.38%	8,809.13	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59.77	1.14%	21,292.70	0.71%	30,423.83	1.14%	24,214.94	1.08%
合计	3,197,618.65	100.00%	2,987,634.85	100.00%	2,667,225.14	100.00%	2,248,864.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构成。截至 2016 年 9 月末，上述五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37%、44.64%、17.34%、10.58%和 12.20%，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

的比重为 94.13%。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最近三年，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分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按公允价值计量	132,430.22	113,577.17	167,278.78
按成本计量	199,014.98	136,338.48	99,162.11
合计	331,445.20	249,915.64	266,440.89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266,440.89 万元、249,915.64 万元、331,445.20 万元和 263,652.3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1.85%、9.37%、11.09%和 9.37%。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医药健康产业的权益性投资，根据权益性投资的公允价值是否能够可靠计量进一步划分为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与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 2014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3 年末减少 16,525.25 万元。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53,701.61 万元，主要系公司出售部分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37,176.37 万元，主要系公司新增对青岛黄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及挂号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等医药健康相关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所致。

公司 2015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4 年末增加 81,529.55 万元。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18,853.06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入部分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62,676.50 万元，主要系公司新增对 CMF Health Investment,L.P 及 Astute Medical,Inc.的权益性投资所致。

公司 2016 年 9 月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5 年末减少 67,792.81 万元，主要系公司出售部分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以及视同处置 Guahao.com 权益性投资所致。

② 长期股权投资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所持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894,047.41 万元、1,190,575.01 万元、1,391,975.62 万元及 1,591,913.42 万元，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9.76%、44.64%、46.59%和 44.64%，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呈逐年增长趋势。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发行人对合营企业以及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公司近年来不断推进并加快了国内医药产业的整合步伐，并购了多家具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成本优势和质量控制能力的医药企业，造成股权投资的金额和占比均较大。

2014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 2013 年末增加 296,527.60 万元，增长率 33.17%，主要系新增 HEALTHY HARMONY HOLDINGS, L.P.等联营公司、以及国药产投等联营公司利润积累所致。2015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 2014 年末增加 201,400.61 万元，增长率 16.92%，主要系新增青岛山大齐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 Sovereign Medical Services Inc.等联营公司利润积累所致。2016 年 9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 2015 年末增加 199,937.8 万元，增长率 14.36%，主要系新增 Guahao.com Limited 等联营公司、以及 HEALTHY HARMONY HOLDINGS, L.P.等联营公司利润积累所致。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期末值
合营企业			
1	青岛山大齐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20,078.70
2	其他	-	2,504.72
联营企业			
1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	93,018.99
2	Natures Sunshine Products, Inc	15.26	23,504.07
3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03	8,533.84
4	湖南时代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2,211.17
5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	16,143.79
6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1,008.91
7	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0	919,786.93
8	国药控股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	45,471.04
9	HEALTHY HARMONY HOLDINGS, L.P.	42.91	146,102.68
10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	37,154.87
11	SD Biosensor Inc	18.77	12,603.01
12	Saladax Biomedical, Inc	24.74	13,448.20
13	Sovereign Medical Services Inc	30.00	255,51.37
14	Amerigen Pharmaceuticals Ltd.	24.14	17,761.18

15	AmbRx, Inc	35.05	30,306.49
16	We Doctor Group Limited	9.73	85,333.21
17	其他	-	96,941.62
合计			1,591,913.42

③ 固定资产

最近三年，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68,970.38	56.50	265,941.41	57.51	185,560.81	51.80
机器设备	169,577.56	35.62	172,160.40	37.23	152,358.87	42.53
医疗设备	16,729.03	3.51	-	0.00	-	0.00
电子设备	6,692.32	1.41	8,338.91	1.80	6,592.82	1.84
运输设备	3,610.19	0.76	3,634.27	0.79	3,572.69	1.00
其他设备	10,500.04	2.21	12,320.84	2.66	10,130.71	2.83
合计	476,079.52	100.00	462,395.83	100.00	358,215.90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 358,215.90 万元、462,395.83 万元、476,079.52 万元和 490,346.7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3%、17.34%、15.93%和 17.34%。发行人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2015 年末本科目较上年增加 1.37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4.84 亿元，其中转入房屋及建筑物为 19,849.94 万元，转入机器设备为 27,214.86 万元。2015 年末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6.50%、35.62%。

④ 无形资产

最近三年，无形资产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104,170.50	34.46	86,203.69	30.54	77,987.25	30.11
商标权	24,102.55	7.97	23,072.25	8.17	26,632.99	10.28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76,524.10	25.31	77,984.36	27.63	72,316.36	27.92
软件使用权	1,033.80	0.34	890.66	0.32	833.21	0.32
药证	51,732.09	17.11	43,100.00	15.27	32,100.00	12.39
销售网络	44,712.89	14.79	50,175.34	17.78	48,402.01	18.68
特许经营权	49.97	0.02	822.01	0.29	777.42	0.30
合计	302,325.90	100.00	282,248.31	100.00	259,049.23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259,049.23 万元、

282,248.31 万元、302,325.90 万元和 314,794.6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1.52%、10.58%、10.12%和 10.58%。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细分为土地使用权、商标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房屋使用权、软件使用权、药证、销售网络、特许经营权。2014 年末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2.32 亿元，2015 年末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2.01 亿元。其中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销售网络和药证占公司无形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46%、25.31%、14.79%和 17.11%。2016 年 9 月末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1.25 亿元。

⑤ 商誉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商誉分别为 29.76 亿元、32.55 亿元、33.03 亿元和 33.42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23%、12.20%、11.06%和 12.20%。2014 年末本科目较上年末增加 2.79 亿元，主要是合并口径新增了黄河药业商誉 0.59 亿元、苏州二叶商誉 5.03 亿元。2015 年末本科目较上年末增加 4,833.75 万元，主要是合并口径新增了万邦天晟商誉 1,824.89 万元。2016 年 9 月本科目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3,884.84 万元。

2013 年末，公司未发生商誉减值。2014 年末、2015 年末发行人商誉减值余额为 20,250 万元，系为发行人对子公司大连雅立峰计提的商誉减值，主要情况如下：

2011 年 1 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复星实业、复星医药产业与大连雅立峰原股东雅立峰生物技术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和鑫博业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发行人子公司合计出资 67,500 万元受让大连雅立峰 75%的股权。双方约定股权转让款分三期支付，其中第三期付款须满足大连雅立峰获得狂犬疫苗相关生产资质以及完成预定产品生产规模等条件。截至 2014 年末，大连雅立峰因未按照预期取得生产新疫苗（即狂犬疫苗）所需相关批准，因此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降低，导致上述商誉发生减值。

此外，由于大连雅立峰未按协议约定时间取得狂犬疫苗所需相关批准，未满足协议约定的第三期付款条件，发行人无需支付第三期转让价款合计币 2.55 亿元，上述金额计入 2014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营业外收入项目。

2、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108,535.66	56.46%	1,093,919.98	62.40%	953,732.07	58.75%	527,812.13	44.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4,711.96	43.54%	659,287.73	37.60%	669,595.47	41.25%	653,255.55	55.31%
负债总计	1,963,247.62	100.00%	1,753,207.71	100.00%	1,623,327.54	100.00%	1,181,067.67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1,181,067.67 万元、1,623,327.54 万元、1,753,207.71 万元和 1,963,247.62 万元。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9 月末负债总额同比增长 37.45%、8.00%和 11.98%，均呈现上升的趋势，且与资产总额的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73,032.28	42.67%	547,170.55	50.02%	284,122.34	29.79%	138,330.07	26.21%
应付票据	10,282.25	0.93%	7,543.03	0.69%	7,098.75	0.74%	14,558.84	2.76%
应付账款	93,031.99	8.39%	97,321.96	8.90%	83,397.49	8.74%	99,086.15	18.77%
预收款项	23,286.99	2.10%	26,023.48	2.38%	26,651.83	2.79%	25,772.22	4.88%
应付职工薪酬	36,132.22	3.26%	37,665.05	3.44%	29,847.27	3.13%	25,305.64	4.79%
应交税费	46,877.19	4.23%	50,377.98	4.61%	34,292.65	3.60%	28,890.49	5.47%
应付利息	13,287.82	1.20%	16,325.98	1.49%	17,707.51	1.86%	14,765.53	2.80%
应付股利	915.45	0.08%	203.16	0.02%	127.98	0.01%	628.60	0.12%
其他应付款	125,283.21	11.30%	115,789.26	10.58%	193,565.69	20.30%	171,202.67	32.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58,911.84	6.18%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392.64	16.27%	186,246.86	17.03%	110,952.55	11.63%	4,090.91	0.78%
其他流动负债	106,013.62	9.56%	9,252.67	0.85%	107,056.17	11.22%	5,181.00	0.98%
流动负债合计	1,108,535.65	100.00%	1,093,919.98	100.00%	953,732.07	100.00%	527,812.13	100.00%

发行人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流动负债分别为 527,812.13 万元、953,732.07 万元、1,093,919.98 万元和 1,108,535.6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69%、58.75%、62.40%和 56.46%。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① 短期借款

最近三年，公司短期借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借款	544,370.55	99.49%	277,932.34	97.82%	131,935.07	95.38%
抵押借款	2,800.00	0.51%	6,190.00	2.18%	6,395.00	4.62%
合计	547,170.55	100.00%	284,122.34	100.00%	138,330.07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138,330.07 万元、284,122.34 万元、547,170.55 万元和 473,032.2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26.21%、29.79%、50.02%和 42.67%，是发行人补充流动资金的主要来源。2014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3 年末上升了 105.39%，2015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4 年末上升了 92.58%，上述增长主要是公司短期信用贷款增加以及新增过桥贷款所致，2016 年 9 月末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74,138.27 万元，上述变化主要是公司短期信用贷款减少所致。

发行人短期借款主要以信用借款为主。2013 年-2015 年末，发行人信用借款余额分别达到 131,935.07 万元、277,932.34 万元和 544,370.55 万元，分别占短期借款总额 95.38%、97.82%和 99.49%。2013-2015 年末，发行人抵押借款占比分别为 4.62%、2.18%和 0.51%。

② 应付账款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99,086.15 万元、83,397.49 万元、97,321.96 万元和 93,031.9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18.77%、8.74%、8.90%和 8.39%。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③ 其他应付款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股权收购款	6,772.24	5.85	44,367.82	22.92	65,731.41	38.39
预收股权转让款	-	-	12,431.00	6.42	-	-

其他单位往来款	15,661.67	13.53	36,604.34	18.91	52,569.58	30.71
应付未付费用	54,130.32	46.75	44,821.15	23.16	22,976.36	13.42
保证金及押金	19,386.13	16.74	31,362.57	16.20	21,607.82	12.62
未付工程款	14,610.86	12.62	20,684.06	10.69	2,576.83	1.5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349.39	3.76	2,392.48	1.24	2,392.48	1.40
其他	878.65	0.76	902.26	0.47	3,348.20	1.96
合计	115,789.26	100.00	193,565.69	100.00	171,202.67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71,202.67 万元、193,565.69 万元、115,789.26 万元及 125,283.21 万元，占流动负债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32.44%、20.30%、10.58%和 11.30%。

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股权收购款主要是须在一年以内支付的收购子公司或联营公司等的股权收购款，应付未付费用主要是应付未付的租赁费、项目咨询费、投资项目尽调费、销售费用等。

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比 2013 年末增加了 22,363.02 万元，上升了 13.06%，主要是 2014 年因并购形成的股权转让应付未付费用及未付工程款等增加所致。2015 年末其他应付款比 2014 年末减少了 77,776.43 万元，下降了 40.18%，主要是预收股权转让款余额以及其他单位往来款余额下降所致。2016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比 2015 年末增加了 9,493.95 万元。

④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余额只有 2014 年末为 58,911.84 万元，占流动负债余额的比重为 6.18%，其余各期无余额。2014 年 12 月，发行人公告董事会决议，为优化资源配置，推进药品零售业务的转型并尝试新的商业模式，决定分别处置复星药业和复美大药房的 97%和 99.76%股权以及金象大药房的 53.13%股权。复星药业和复美大药房的全部股权以及金象大药房绝大部分股权的处置分别已于 2015 年 1 月 8 日、2015 年 1 月 7 日以及 2015 年 1 月 4 日完成。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已经签署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将复星药业和复美大药房以及金象大药房划分为持有待售，根据三家公司负债的账面价值确认本科目余额为 58,911.84 万元。由于 2015 年一季度末，上述交易已完成，故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余额为零。

⑤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应付融资租赁款项	1,074.56	0.58%	1,021.00	0.92%	-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307.59	13.59%	10,209.91	9.20%	4,090.91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59,864.71	85.83%	99,721.64	89.88%	-	0.00
合计	186,246.86	100.00%	110,952.55	100.00%	4,090.91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090.91 万元、110,952.55 万元、186,246.86 万元和 180,392.64 万元，占流动负债余额比重分别为 0.78%、11.63%、17.03%和 16.27%，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2014 年末本项目余额比 2013 年增加 106,861.64 万元，增幅为 2,612.17%，主要系将于 2015 年 11 月 8 日到期的 100,000 万元中期票据转入所致。2015 年末本项目余额比 2014 年增加 75,294.31 万元，增幅为 67.86%，主要系 2016 年 3 月 31 日到期的 160,000 万元中期票据转入所致。

⑥ 其他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递延收益-维修服务收入	5,042.14	54.49%	2,512.79	2.35%	2,297.67	44.35%
政府补助	3,478.56	37.60%	3,211.36	3.00%	2,325.84	44.89%
短期融资券	-	0.00%	99,889.45	93.31%	-	-
其他	731.96	7.91%	1,442.56	1.35%	557.49	10.76%
合计	9,252.67	100.00%	107,056.17	100.00%	5,181.00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5,181.00 万元、107,056.17 万元、9,252.67 万元和 106,013.62 万元，占流动负债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0.98%、11.22%、0.85%和 9.56%。

2014 年末本项目余额比 2013 年末增加 101,875.17 万元，增幅为 1,966.32%，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4 年发行了 100,000.00 万元短期融资券。2015 年末本项目余额比 2014 年末减少 97,803.50 万元，减幅为 91.36%，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4 年发行了 100,000.00 万元短期融资券已到期偿还。2016 年 9 月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15 年末有所上升是因为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和 2016 年 8 月 16 日分别发行了规模为 5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2）非流动负债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22,318.43	26.01%	167,620.15	25.42%	77,119.16	11.52%	12,631.81	1.93%
应付债券	338,750.14	39.63%	189,532.40	28.75%	308,548.27	46.08%	407,339.12	62.36%
长期应付款	85,473.61	10.00%	94,281.21	14.30%	71,005.66	10.60%	40,446.73	6.19%
递延收益	31,636.43	3.70%	16,931.76	2.57%	13,959.32	2.08%	10,049.47	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533.35	20.65%	184,476.19	27.98%	192,933.11	28.81%	178,351.99	2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446.03	0.98%	6,029.94	0.90%	4,436.42	0.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4,711.96	100.00%	659,287.73	100.00%	669,595.47	100.00%	653,255.55	100.00%

2013年-2015年末及2016年9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653,255.55万元、669,595.47万元、659,287.73万元和854,711.96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5.31%、41.25%、37.60%和43.54%，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保持平稳下降状态。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以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

① 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31,204.81	14.04%	36,498.75	21.77%	43,586.60	56.52%	12,500.00	98.96%
信用借款	188,413.62	84.75%	127,921.40	76.32%	32,432.56	42.06%	131.81	1.04%
抵押借款	2,700.00	1.21%	3,200.00	1.91%	1,100.00	1.43%	-	0.00%
合计	222,318.43	100.00%	167,620.15	100.00%	77,119.16	100.00%	12,631.81	100.00%

2013年-2015年末及2016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2,631.81万元、77,119.16万元、167,620.15万元和222,318.43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93%、11.52%、25.42%和26.01%。2015年末和2016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逐渐增加，主要系发行人优化债务结构，增加较长期限的信用借款所致。

② 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期票据	39,957.34	11.80%	39,910.41	21.06%	159,196.67	51.60%	258,243.24	63.40%
公司债券	298,792.80	88.20%	149,621.99	78.94%	149,351.60	48.40%	149,095.88	36.60%
合计	338,750.14	100.00%	189,532.40	100.00%	308,548.27	100.00%	407,339.12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 407,339.12 万元、308,548.27 万元、189,532.40 万元和 338,750.1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62.36%、46.08%、28.75%和 39.63%。

公司 2015 年末应付债券为发行人发行的公司债及中期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类型	面值（万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公司债券	150,000.00	2012 年 4 月 25 日	5 年
中期票据	160,000.00	2011 年 3 月 31 日	5 年
公司债券	40,000.00	2015 年 9 月 10 日	3 年

2014 年末应付债券比 2013 年末减少 98,790.85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 2010 年 11 月发行的中期票据临近到期，重新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2015 年末应付债券比 2014 年末减少 119,015.88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 2011 年 3 月发行的中期票据临近到期，重新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2016 年 9 月末应付债券比 2015 年末增加 149,217.74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 2016 年 3 月发行的 30 亿元公司债券，以及 2012 年发行的 15 亿元公司债券即将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③ 长期应付款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股权收购款	30,570.76	32.43%	31,936.19	44.98%	8,375.64	20.71%
职工安置费	2,649.62	2.81%	4,268.32	6.01%	3,558.87	8.80%
分期偿还的贷款	2,970.13	3.15%	172.00	0.24%	172.00	0.43%
子公司少数股东贷款	30,013.26	31.83%	27,446.05	38.65%	26,538.73	65.6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32.98	1.84%	2,169.47	3.06%	-	-
其他单位往来款	26,217.73	27.81%	4,189.91	5.90%	-	-
其他	126.72	0.13%	823.72	1.16%	1,801.50	4.45%
合计	94,281.21	100.00%	71,005.66	100.00%	40,446.73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0,446.73 万元、71,005.66 万元、94,281.21 万元和 85,473.6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6.19%、10.60%、14.30%和 10.00%。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股权收购款主要是超过一年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2014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比 2013 年末增加了 30,558.93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 2014 年收购二叶药业及锦州奥鸿等增加的超过一年支付的股权收购款所致。2015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比 2014 年末增加了 23,275.54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向小股东及财政局的借款以及其他单位往来款增加所致。2016 年 9 月末长期应付款余额比 2015 年末减少了 8,807.60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应付股权收购款减少所致。

④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872.58	63.35%	116,276.50	60.27%	101,046.64	56.6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51,847.15	28.11%	53,716.35	27.84%	53,671.14	30.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756.46	8.54%	22,940.26	11.89%	23,634.21	13.25%
合计	184,476.19	100.00%	192,933.11	100.00%	178,351.99	100.00%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 178,351.99 万元、192,933.11 万元、184,476.19 万元和 176,533.35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7.30%、28.81%、27.98%和 20.65%。

⑤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436.42 万元、6,029.94 万元、6,446.03 万元和 0.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68%、0.90%、0.98%和 0.00%，整体占比较低。其中，2014 年发行人本项目余额比 2013 年增加了 1593.52 万元，增幅为 35.92%，主要为授予附属公司非控股股东的股份赎回期权比 2013 年增加了 1593.52 万元。

2015 年发行人本项目余额比 2014 年增加了 416.09 万元，增幅为 6.90%，主要为授予附属公司非控股股东的股份赎回期权比 2014 年增加了 416.09 万元。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48.62	162,102.79	120,021.42	101,163.34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437,498.25	1,472,221.50	1,336,176.43	1,091,15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85,149.63	1,310,118.71	1,216,155.01	989,99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29.38	-186,991.11	-247,833.75	-180,345.12
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46,123.92	259,867.69	210,298.50	190,505.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99,453.30	446,858.79	458,132.26	370,85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99.46	55,071.51	186,307.14	-93,210.84
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051,715.36	943,782.53	736,016.36	284,60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948,015.90	888,711.02	549,709.22	377,818.76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875.68	3,660.62	894.69	-3,138.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94.37	33,843.81	59,389.50	-175,531.4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正常。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1,163.34 万元、120,021.42 万元、162,102.79 万元及 152,348.62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增长，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以及核心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优化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0,345.12 万元、-247,833.75 万元、-186,991.11 万元及-153,329.38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流出状态，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年围绕医药健康产业的主营业务积极并购或加大对外投资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210.84 万元、186,307.14 万元、55,071.51 万元及 103,699.46 万元。

2013 年，发行人陆续使用 H 股 IPO 募集资金，适当减少当年对外筹资，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4 年 4 月发行人增发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筹资流入，同时发行短期融资券并新增银行借款，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增加，现金流量净额为正。2015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13.13 亿元，同比减少 70.44%，主要是 2015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中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有明显的增长，具体金额为 723,972.12 万元，同比增加 182.86%。

4、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三季度/末	2015 年末/度	2014 年末/度	2013 年末/度
资产负债率	46.47%	45.89%	45.94%	40.07%
流动比率	0.93	0.76	0.91	1.32

速动比率	0.78	0.61	0.74	1.02
利息保障倍数	8.72	8.09	7.40	7.33

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9 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0.91、0.76 及 0.93，速动比率分别为 1.02、0.74、0.61 及 0.78，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07%、45.94%、45.89%及 46.47%。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公司严格控制资产负债结构，资产负债率总体保持稳定。2014 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4 年私有化美中互利、收购二叶制药等投资需要通过短期借款及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方式筹措，导致公司有息债务规模上升，资产负债率上升。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公司 2014 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主要系公司 2010 年发行中期票据临近到期被重新划分为流动负债，公司 2015 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 2014 年末进一步下降，主要系发行人 2011 年发行中期票据临近到期被重新划分为流动负债，导致公司短期偿债比率下降。2013 年-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9 月，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7.33、7.40、8.09 及 8.72，公司盈利能力对利息支出有较高的保障，按时还本付息能力较高。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 2015 年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决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发行人将于监管银行处开设专项资金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得转借他人，募集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中限定的用途，即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偿还计息债务本息。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54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16 复星药 01 已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0 亿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 29.85 亿元，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具体偿还的计息债务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债务类型	还款金额（万元）
1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20,000.00
2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25,000.00
3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5,000.00
4	复星医药	中期票据	168,640.00
5	复星医药	公司债券	4,160.00
6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10,000.00
7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10,000.00
8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15,000.00
9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5,000.00
10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20,000.00
11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10,000.00
12	复星医药	银行借款	5,700.00
	小计		298,500.00

本期债券发行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拟偿还的计息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务余额（万元）
1	复星医药	2015-9-18	2017-3-21	1,000.00
2	复星医药	2017-2-10	2017-4-10	5,000.00
3	复星医药	2012-4-25	2017-4-25	150,000.00
4	复星医药	2016-8-18	2017-5-15	50,000.00
5	复星医药	2016-6-2	2017-6-1	20,000.00
6	复星医药	2017-2-14	2017-8-11	15,000.00
7	复星医药	2016-8-15	2017-8-15	10,000.00
8	复星医药	2016-9-13	2017-8-29	10,000.00
9	复星医药	2016-10-24	2017-10-11	10,000.00
10	复星医药	2016-10-24	2017-10-23	20,000.00
11	复星医药	2017-2-7	2018-2-7	10,000.00
12	复星医药	2017-2-17	2018-2-17	35,000.00
13	复星医药	2017-2-21	2018-2-19	15,000.00
14	复星医药	2017-2-27	2018-2-26	30,000.00
15	复星医药	2017-2-27	2018-2-26	15,000.00
	小计			396,000.00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事。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对使用情况的监督，发行人与北京银行上海黄浦支行签订了《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并在资金监管人处设立了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00012804731151008574

开户行：北京银行上海黄浦支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313290020163

资金监管人将对专项账户内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对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资金监管人有权拒绝发行人的划款指令。

（二）偿债资金的归集

发行人应在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或兑付日之前，将按照《募集说明书》及《账

户及资金监管协议》中确定的利息/本息金额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划入偿债资金。

发行人将按《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中的规定在本期债券付息日或兑付日前向资金监管人发出加盖相关账户预留印鉴的划款指令，资金监管人应根据发行人的划款指令，按照《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将当期应付的利息/本息划转至本期债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账户。

在本期债券付息日或兑付日前，资金监管人将按照《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检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并于当日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情况书面通知发行人。